

同春集

四

啓辭
書啓
獻議
書

廿六

16
2401
4



和
2401
6-4



同春堂先生文集卷之七



啓辭

兩司請遠竄金自點啓 己丑九月



前領議政金自點實先王之罪人也苟有愛敬
先王之心者孰不切齒於自點哉前後論列大略已
具 聖明之所洞燭豈有一毫之未盡者乎况今
厥衛卽遠靡所逮及臣民所以思先王之德愈往
愈深而自點所以負先王之罪愈往愈著在今所
以論自點之罪尤不可不嚴且急也夫罪有大小律
有輕重不論自點則已若已論之則豈可止於削黜

使醜穢之迹密邇郊圻親與之輩係戀猶深乎公議
日激衆怒難遏請金自點丞命遠竄

引避啓

金自點之當國專權爲日已久士大夫之頑鈍嗜利
者靡然趨附恬不知恥世道之壞敗極矣新化之
初若不痛加激揚旋別淑慝則化理無以清明公論
無以恢張可不懼哉一時趨附之類雖不可盡爲糾
摘而其中表表如李時萬李以存申冕李之恒李海
昌嚴鼎耆黃床等尤爲諂事權門貽玷搢紳且李行
進李時楷等亦出入勳宰之門號稱狎客人言甚多

亦當分輕重並爲論罪以慰國人之心以清朝著之
溷故臣發簡通議僚意歸一而獨大司憲金南重終
始持難臣痼疾扶曳狼狽出仕一日在職則當盡一
日之責以報聖恩之萬一不敢爲惜身顧私之計
而言未見信當此哀疚之中不免瀆擾臣罪尤大
請命褫斥臣職

論李時萬等啓

金自點迷國誤朝方論竄黜之典則其附麗滄訛之
輩不可不略加懲治以清朝著全南監司李時萬瑞
山郡守李以存副提學申冕副護軍李之恒李海昌

前執義嚴鼎者廣州府尹黃床等或諂附密結不恤
唾鄙或受其籠絡助成氣勢見棄清議貽辱搢紳新
服之初若無激揚之舉則化理無以清明公論無以
恢張請並命削去仕版

論李行進等啓

士夫持身不可不謹勲宰名流趣向自別而禮曹叅
議李行進左承旨李時楷等出入元斗杓之門人言
不美恬不知媿識者唾鄙見棄清議請並命罷職不
叙

引避啓

草莽賤臣濫被 恩遇內自忖度報效無階惟是風
憲之任激揚是急況今孽臣雖退餘徒自如臣不勝
憤慨敢爲澄治之論猶慮其或有濫枉只舉其表表
爲人唾罵者同僚初無異議昨見持平任重避辭盛
稱黃床申冕之枉以爲分踈之地臣竊恠之夫黃床
之隣居陰附昏暮便服出入無間其他諂事之狀人
多目見而傳之至其觸忤之說初出於睦行善之疏
行善亦自謂誤聞而具陳於推絨中則今不必更有
云云至於申冕元非吉士喜結黨援欲攬朝權 恩
譴外補鬱鬱無聊百計圖禱而後已其於倖門附託

有素表裏聲勢主張論議金弘郁之將論自點也冕
極力緩頰而不能得公議既發之後百端扇撓眩亂
是非凡爲自點地者無所不用其極是不但眷眷於
所事蓋慮其與之俱敗也搢紳之議街巷之談不勝
其藉藉任重亦既有聞而同論乃於數日之間變其
情節反爲揀解之計若非怵於勢焰必是動於游說
至於在外諸僚亦皆徘徊觀望數日乃至故引前事
顯有欲避之意世道至此良可慨然臣以孤根不能
自保於衆怒之中又爲同僚所操切何敢晏然在職
請命褫斥臣職

再避啓

昨承 聖批以孽臣二字殊極不可爲教臣惶悚震
灼不知所措臣之愚意孽字只是與正字相反之義
形容金自點實狀未覺其過重而 聖教如此臣罪
萬死臣新從草野來未諳世路之險熾誠有如尹城
之所論而自取狼狽日事瀆擾臣誠慚悸無以自立
於清朝請命罷斥臣職以治妄言之罪

因合啓 嚴旨引避啓

小臣草茅微賤才學淺短疾病沈痼分甘丘壑絕意
榮宦然愛君憂國之誠根於秉彝銷鑠不得竊聞權

臣秉國親與布滿亂朝病民人莫誰何竊伏田間不
勝憤歎適值 聖上新服之初濫廁收召之列黽勉
赴朝荐蒙 寵擢極知僭踰無所逃避仍竊自念
聖恩如此而不思報答惟以陳乞爲掠美之資則身
雖享利心竊自愧况彼權臣擅國爲日已久積威餘
焰尚熾於旣去之後其親與之輩出力飛謀沮撓公
議者無所不用其極及至兩司之啓請治染迹之人
則陰伺微眴借援圖解不復知有朝家事體又造作
不測之說必欲使臣無所容身而後已吁亦慘矣所
恃惟 聖明在上必能洞察其情狀也臣之承命往

山陵也伏聞 答合啓之批辭旨極嚴有非臣子
所忍聞者驚惶震悸固知所措夫人臣進言君父欲
其感動則其言自不得不激故晏殊陳執中宋之名
相而歐陽脩或斥以奸邪或自以狠愎此非好爲刻
核之論也况金自點之貪黷僭擬締結擅弄得罪
先朝之狀夫人而能言之夫人而皆斥之而 恩私
曲庇公議久鬱兩司之臣安得不罄其辭說據其憂
憤以冀感悟其萬一乎先正臣李珣之論尹元衡也
歷數古昔羣奸而比之且用包藏等語今此自點之
罪犯不下於元衡則兩司之援用此語似不太過臣

等每以自點爲憚人亂國 殿下反以此加之於臣
等至如微示危懼急欲陷人等自是皆萬死有餘竊
自悼其行身無狀重得罪於 君父也且臣伏見持
平李壽仁引避之辭尤不勝其瞿然慙覩臣之負犯
情勢俱不可一刻在職請命鐫削臣職

引避啓 十月

臣雖萬萬愚劣亦有一端廉隅豈不知供職旬餘五
引嫌爲大惶悶不聊哉誠出於不獲已也嗚呼此豈
臣之所願也區區赤心只欲少效愚忠以報 聖恩
以裨 新化之萬一而不料人心不似我心鬧端節

節方生馴致公議日銷異言日亟皆由臣罪尚復何
言唯有早乞孱骸歸死丘壑爲臣第一義詎敢晏然
處置同僚乎請命褫斥臣職

就職後再避啓

臣之狼狽可謂極矣蚊力山任萬不堪敵初非不知
而區區愚忠只欲少振朝綱以勵廉恥以酬 聖恩
之萬一矣不料人情喜乖鬧端不止噫亦甚矣臣伏
見大司憲李基祚避辭有曰聞望可惜混加指目不
究實情不分輕重又曰釁隙日生朝著不靖臣於此
不勝瞿然之至臣所論之中固有聞望可惜者矣正

爲其聞望可惜者亦不自謹尤爲可恨而今基祚乃
曰混加指目隱然扶護臺閣養重之論固不當如是
昔宋相王朝議除諫議歎曰可惜張師德傍人問之
朝曰師德名家子且有文名故屢言於上前不意其
兩及吾門也夫王朝宋之賢相當時朝士之造請未
必爲累而兩及其門尚碍清選况昵習權倖之門喪
其廉隅之徒何可無一番糾彈而乃曰不究實情不
分輕重乎且朝著之不靖誰所致也不別是非不分
淑慝徒以顏情私昵嬉好媿使陰陽相爭國是靡
定實爲今日之痼習乃是不靖之大者而今反以別

是非分淑慝清朝著勵廉恥之論謂之不靖且不念
是非之不公而反虞釁隙之日生其亦異矣凡論事
之體初旣重發則不敢遽停自是臺閣體例當然况
當初旣分輕重以論而一併允罷則金始振李尚逸
等之一停一仍有何所失如以此論爲非公則當先
褫臣以治其本如不敢謂非公則巧爲之說必褫兩
臣是何意義噫公論之在世間如水之在地中可誣
於一時難罔於百世今堂堂臺閣之論徒知有私而
不知有公是非之顛倒如此率是以往將恐有無限
不好事非國家之福也臣竊傷之臣竊憂之臣旣與

李尚逸金始振等始終同論實無獨出之理請亟命
罷斥臣職

請罷變亂時失行婦女還畜之法許其家長改

娶啓 十一月

變亂時士族婦女失行者其時相臣建議令其家長
還畜勿許改娶傷風敗俗莫此為甚程子之言曰凡
娶以配身也若娶失節者以配身是已失節也此實
亘萬世不易之論也今日此法豈不大乖於程子之
訓而悖禮悖義之甚也我國雖甚文弱禮義名教祭
然無媿於中華區區所恃以維持者只有此耳今乃

并與其區區者而毀棄之識者之寒心於是為極自
是以後士夫家風俗日敗閨門多慙間有不忍說者
未必非此法為之祟也事關風教有不可忽請勿施
還畜之法其家長有欲改娶者許令改娶

內司奴婢請勿復戶許充編伍斜付啓

人主有私心故有私財有私財故有私人此古今志
士之所痛恨而深慨者私財私人莫甚於內需之弊
當此 新化之日臣等所當積誠力爭必期回 天
而又慮勅設已久容有未易猝革者趨趨囁嚅而不
敢發此亦臣等責難誠薄之罪也抑就其中而思第

二義則內司奴婢不可獨蒙復戶之恩獨免編伍與斜付之役且不可開陳告之例蓋今日徭賦繁興民生塗炭兵額踈虛族隣俱困邦家岌岌若不保朝夕內奴亦一王民此誠何時而獨免賦役使齊民偏苦而獨怨且各司典僕盡入於斜付私人輩責應官役侵徵外方各司之日就殘敗職此之由頃歲備局請以內奴充斜付者誠為拯弊切急之論也至於陳告之事最為傷風病民之痼弊頑奴之叛主附勢壞亂名分間或有弒主悖逆之患其害有不可勝言而怨集於國家累歸於君德實此法為之祟也凡此

數者不可不汲汲變通少慰中外黎獻之心也且內司公事 祖宗朝舊例必關由吏曹其官府一體杜弊防患之意誠非偶然十數年前吏曹簽押之際猶知其何問而今則執筆占位署惟謹不復問其公事事實如何而但任內司官所為種種違法厲民之事率由於此 祖宗設法之意必不如是記曰天無私覆地無私載日月無私照王者奉三無私以勞萬民先儒之言曰克己工夫先將難克處克將去噫此豈難事而 聖明不能克去自歸於有私之地也臣等知其必不然矣請 下明教特罷內奴婢復戶之規

許令郡邑充定東伍一如各司奴及私奴之例與凡民齊賦均役自今斜付之役依頃年備局之請以內奴充定且革陳告之法俾無叛主投屬之弊凡內司公事必令吏曹堂上郎廳簽署然後由政院出納如有違理者許令吏曹政院據法繳申俾無濫猥以昭新化以慰民望

以監察月令事引避啓

十二月

臣於八月間始忝憲職會於臺廳其時已有監察月令頻易之事紛紛不定臣心竊恠之不得其詳前月中又叨見任三赴府坐每坐必有此事紛紛尤甚臣

益恠之試加諦問焉則同僚咸以爲卽今監察見在者十三員而月令分差只有十一司更得二司然後可以充填而餘存各司中除內贍內資等殘薄不可差者外司僕繕工諉有承傳軍器典牲相臣與重臣作提調或移文使改或陳啓請減所以朝差暮易昨定今改以致紛紛如此也大槩監察之任所以糾察百司古有廿四員數則其時各司無論貢物有無請臺與否必無免於月令之役者如司僕則壬癸以前及癸亥初皆差月令實是舊規而厥後頃啓至捧承傳以目今公論言之司僕軍器兩寺最爲完富甲於

諸司以是分差還復舊規似甚便宜而只以有承傳之故本府不敢直差敢以啓目備陳曲折請爲變通既蒙允許而政院又稟以啓目捧承傳非例乃有還給之命則本府尤不知所以處之也臣頃侍 經席率僉陳稟 聖批以爲其公事可施前後事狀不過如斯而已昨者伏見司僕官負啓辭一則曰未詳法例一則曰不念捧承傳之事無端欲創月令至於榻前陳啓且曰監察供給雖重廢閣捧承傳之事輕重如何云云噫同是國事彼此情意一何不通之甚耶古所謂和衷協恭氣象似不如此良可慨然此事細

微臣元無一毫私意於其間又無一毫好勝之心只欲隨事盡職而事乃有大謬者身爲法官初不得號令於各司既煩啓目又申之榻前其疲劣已甚而畢竟不免爲該司所侵薄且使 聖明亦不免昨定今改有傷國體臣之不得其職跋前疐後種種如此誠無顏面可立於臺閣請命褫斥臣職

請令諸道監司軫恤鰥寡孤獨啓戊戌十二月
鰥寡孤獨天下之窮民而無告者也文王之發政施仁必先斯四者其意豈偶然哉 聖上臨御愍惠黎元前歲既推老老之典使窮村殘隸舉濡湛渥德至

厚也今茲歲首又以斯四者廣加詢訪另施恩恤恐是仁政之所不容已者況今諸路飢荒民生將不免填壑斯四者尤不可不先軫念而矜養之請令諸道監司各別揚念舉行

上番軍年弱者請令該曹查啓啓

臣浚吉昨於闕門外逢着一軍士上番者乃是垂髫尺童使之年才十餘歲問其居則蔚珍也看來不堪矜駭請令該曹更加查啓別賜指揮本縣官吏依法科罪

請還收趙徵奎 特授司僕主簿之命啓此駭

臣等伏見頃日政目有趙徵奎司僕主簿 特授之命臣等不勝駭歎夫徵奎之愚悖不職得罪公議汰去屬耳未知 殿下何所取於此人而不重官方輕拂公議至此哉設使徵奎議藥有勞只宜厚其賞加其資俾不失其廩食而已至於任職則唯當一付之公議擇其人而授之豈可以人主私意有所參錯於其間乎昔唐宣宗時醫工劉集勅補鹽鐵場官轉運使柳仲郢上言醫工術精宜補醫官若委銅鹽何以課其殿最且場官賤品非特勅所親臣未敢奉詔宣宗遽還其勅但賜集絹百匹他日勞仲郢曰卿論劉

集事甚佳以此言之近來醫官之任以職務已爲不可況如徵奎者愚悖不職旣已見汰而又以特旨復授前任其有傷於事體爲如何哉請還收趙徵奎特授司僕主簿之命

請李曾奴令該曹稟旨處置啓

頃日李曾之事實是近古所無之變而終不輸情而死人情感憤臣等取考該府文案則當初捕盜廳及刑曹推問李曾奴時其奴招中只云崔弘源負持歸家尚有氣息因上典之令打殺投江以爲滅迹之地云而至於中路結黨執挺毆打出於曾之指喉或出

於其奴之自作終不推問事甚踈漏且聞當初議獄之時刑曹堂上及承旨親承榻前之教曾奴勿入於啓覆中待曾之結末直爲稟處行法事不啻丁寧而今見刑曹公事則循例入啓混歸於啓覆之中殊與榻前所教有異此雖由於刑曹堂上及承旨褻易之故而事甚不當請李曾奴更令該曹稟旨處置

請罪人尚述嚴刑取服啓二月

尚述雖已承服於捕盜廳而變辭於刑曹嚴鞫取服然後行法獄體當然徑先行刑恐違法例設有前例恐是謬規後弊亦不可不慮請尚述依該曹啓辭嚴

刑取服後與命孫一時行刑

請備局引見時兩司長官有故則令次官入侍
啓

大臣備局引見之時三司長官例爲入侍舊例長官有故則次官入侍而今則只玉堂有次官入侍之規兩司則闕之殊甚不當請自今兩司長官有故則令次官入侍

請書夕講時令臺臣輪次入侍啓

臺諫爲人主耳目所當頻數引接俾陳所懷而舊例只朝講有臺臣入侍之規 祖宗朝朝講甚頻故臺

臣得以輪次頻侍矣今則朝講甚罕臺臣遂無引接之時誠可歎也武臣堂上亦有規外入侍之舉則臺諫何獨不然請自今書夕講并令輪次入侍

引避啓

臣於今日早朝與同僚會坐府衙下吏來言尚述等將行刑當罷衙臣與同僚共議此大獄也不可不一分詳備以處之尚述者雖已服招於捕盜廳而俄又變辭於刑曹則刑曹之累請嚴鞫得情然後行法獄體固然不待更鞫直加處斷設有前例必是謬規後弊又不可不慮即將以此意相議陳啓而因備局引

見召牌忽降輟府坐而將入侍則榻前之啓例也臣
卽招該吏謂言尚述更鞫事吾將啓請於榻前此意
知悉云行刑單子之不免少滯實緣臣言其間形勢
雖似不違周旋而見事遲暗實由於臣今聞有刑曹
堂上難免其責之教臣不勝瞿然之至刑官以臣之
故旣被譴責則況臣之罪實居其首請命鑄削臣職
以懲其誤事之罪

再避啓

臣於再昨引避之時實甚匆卒未及詳陳其曲折臣
罪尤大臣之與掌令許穆坐府也聞有罪人尚述行

刑之舉固將啓請更鞫而適有承召入侍之便擬欲
陳達於榻前而又慮引對未罷之前遽卽行刑則雖
論之無及故令憲吏招刑曹吏傳說俾知將啓之意
憲吏問臣然則當令引見罷後行刑否臣答謂該曹
自當依例處之然曾聞臺官論執之事該曹不敢舉
行云似當於引見罷後聞知臺啓批答然後舉行矣
臣之爲此語乃是詣闕時立談許穆異處實未之知
也臣以迂踈鄉暗全不識朝家體例但聞臺官論執
則有司不敢舉行而已不知行刑之少遲時刻其事
體之重大如許也又未思將啓與已啓其事體亦有

少間也且臣自本府忽忽詣闕詣闕之後卽爲入侍
其間殊甚忙迫雖欲令城上官趁先傳啓實有所未
遑也刑官緣臣之言遂有啓稟少遲之舉無非臣昏
妄率爾之致今聞物議譁然以爲行刑單子擅自留
滯乃是前所未有之事避辭措語亦多苟且不直截
云臣慚赧悚慄不知置身之所臣以萬萬無似叨此
重任黽勉供職已忽經年其狼狽顛躓今亦已晚年
少同僚未及細思雖有請出之舉臣之負犯旣如是
重大何敢仍冒臺閣以益其罪戾乎請亟命鑄削臣
職以爲懲後之地

再論罪人尚述事啓

罪人尚述事小臣當初率爾發論而卽今朝議皆以
爲斷獄之道必當如此古語云爵人於朝與衆共之
刑人於市與衆棄之人君刑賞只當觀衆論之如何
此事自上何必不從請罪人尚述依該曹啓辭嚴
刑取服後行刑

請鄭弘翼謚號更爲崇旨舉行啓

贈謚之典至嚴且重必正二品以上然後方許賜謚
其意非偶然也如有品秩未準而別賜謚號者則亦
必先贈其爵陞正二品以上然後乃議其謚焉爵爲

從二品而賜謚者親功臣外未有此例今者故行副
提學鄭弘翼謚號署經來到本府臣等諦問之則當
初議謚出於筵臣之所建白而鄭弘翼資級乃從二
品云該曹所當越卽稟處先請贈爵然後使之議謚
而放過不察致有違例之失該曹當該堂上推考鄭
弘翼忠節本合褒贈請令該曹更爲稟旨舉行

引避啓

臣等昨以故行副提學鄭弘翼贈謚違例之事意謂
該曹放過不察請推當該堂上已蒙 允命矣今者
取考該曹公事則當初賜謚之舉出於筵臣之建白

而該曹請詢問大臣大臣以不必拘於爵秩高下獻
議故該曹依此施行此非該曹放過不察之失臣等
請推之論未免踈謬不勝悚惕之至第念爵必正二
品以上然後賜謚者法典然也從二品以下則雖贈
議政者不得請謚如有 特命賜謚者則亦未有不
贈正二品以上職者上下百餘年間耳目所睹記及
該曹所留儲文案班班可考今此鄭弘翼賜謚之舉
公議固無間然而並許褒贈尤可以慰士林之望亦
不違於舊例該曹固當並請贈爵於收議大臣之時
而不此之爲則或恐其次於周詳也昨日臣等不及

取見收議公事而率爾論啓臣等亦難免不察之失
請命褫斥臣等之職

請前主簿尹漳究問科罪啓

京居前主簿尹漳者殺其婢夫延安居御營軍而蔽
屍掩迹臣浚吉昨朝適聞之律有文武官犯死罪者
先囚後啓之文故卽發憲吏捕執拘留而方在避嫌
中未卽陳啓矣此事極可驚駭請令有司嚴加究問
依律科斷

請訓局砲手勿令戶首自望啓

訓練都監砲手奉足之有闕者分定列邑使之充定

自是通行之規而其中陞戶上京者則都監許令自
定奉足故凡於平日有睚眦之怨者無論有蔭子孫
已有身役及兒弱殘疾而並皆誣訴於都監載名案
中行關本邑使之徵布上送其貧困孤寒不能自拔
者則終抱枉屈無處控告其或親詣都監狀陳口訴
幸而聽理得免其役而齎糧留京動費時月周旋胥
吏竭其膏血已足以快於修郤者之心矣且聞都監
或使呈訴得免者自爲代定是誣訴之罪不嚴而枉
侵之害益重也往在己丑年間因湖南士人之疏三
南江原等道則不許砲手私自望定而京畿海西則

猶踵前例故偏受之苦甚於前日而頃者朝家新陞
砲保二百餘名以此推之奉足之未充者又不下數
千若令戶首自為望定則被其毒害將不可勝言請
自今以後凡砲手奉足之有闕者皆令各道各邑充
定而戶首之自為望定者一切勿許以除橫侵之弊
國恤時請調保 聖躬啓 六月
今日莫重莫大之事唯在於保護 聖躬臣私憂過
慮日夕煎念伏聞近來 玉候靡寧疴患復作毀懔
已甚此證本由於脾胃先傷元氣最易漸敗若或因
循度日疾勢漸劇則後雖有悔亦將何及 慈殿惟

疾之憂有不暇言而 宗社神人震動驚惶當復如
何臣茲欲入對細陳禮經之意而以氣力昏困當俟
數日為教臣益不勝焦憂渴悶之至餘外多少所懷
有不可以筆札盡者當待 賜對時面達只願 聖
明深思長慮勉自節抑萬加慎攝不勝幸甚臣言不
能盡敢此略陳

兩司請御醫柳後聖等置法啓

臣等伏聞 大行大王疔毒之初發也親問後聖等
欲施預防之藥則後聖等對以此是暑節例患只可
置之不必為慮逮其 證勢漸重後聖等不肯為廣

臣等堂奏集
聚諸醫博考古方詳審用藥之計乃敢自任已意不
告於提調雜投方藥動輒添劇命於醫書中論證相
近處付標以入則敢付入於難治不治條下徒使
聖心驚動而渠輩則元無汲汲遑遑竭誠用藥之狀
至於初三午後泄瀉呃逆諸證疊發增重之後猶不
動念緩慢依前又不告知於提調使提調邈然不得
聞知及至無可奈何之地後聖則却立不肯入診曰
無善策徵奎則曰吾已知其如此其大不敬不謹之
狀一至於此其時 聖教所謂諸醫泛泛者實是洞
燭其情狀而發而惟此泛泛兩字實是渠輩伏法之

斷案復何疑哉上自朝紳下至韋布兒童走卒無不
曰可殺云爾則人心所在即天意所在 殿下雖欲
曲赦之何可得耶噫天崩之憾何代無之而未有若
今日之慘慟則侍藥諸醫必無免死之理何可用常
規舊套為哉請柳後聖趙徵奎等並命亟正邦刑

兩司請加罪藥房都提調以下啓

臣等請罪內局提調已踰一朔備盡論列而 天聽
一向邈然臣等竊不勝悶鬱焉輿論重發事體甚大
此豈尋常罷職之罪哉職居保護之地奄遭 天崩
之變御醫輩當伏正刑則為提調者罪固不細而況

臣等嘗先集
都提調實主內局諸議而一任後聖輩所爲終致泛
泛之歸則罷職之罰尤非其律請領中樞府事元斗
杓中道付處前兵曹判書洪命夏前都承旨趙珩雖
副貳之官而亦難免其罪請並命削奪官爵

再論柳後聖等啓

臣等將兩賢之罪論列已備亦既踰月而俞音尚靳
物情愈激臣浚吉曾於榻前親承 聖教所以委曲
開譬豈不啻丁寧懇惻而退而繹之於臣等之心終有
所不能釋然者蓋 先王之所以待渠輩者其 恩
眷如是而渠輩之所以報之者其亡狀如是此天地

神人之所以愈增憤激至欲食其肉而寢其皮者也
如是而尚使兇喘偃息於覆載之間則其何以慰中
外之望而洩人神之憤乎渠輩之不誠不敬負 先
王盛德至恩者固不可一二數而最是初三 證候
轉就之後猶不汲汲遑遑至誠議藥以爲竭盡人事
之計顧乃悠泛怠慢一依前狀至不告知於提調使
提調邈然不得聞知平日 聖教不必令提調知者
豈如此時之謂乎至於可貴執鍼之際後聖輩非不
知其危甚而亦不出死力爭執者其心以爲事雖不
幸罪有所歸云爾則後聖之罪雖謂之浮於可貴亦

非過論且 聖教慮 慈殿宿患欲貸死兩醫以爲
日後萬全地此可見 聖明誠孝之至靡所不用其
極而然在今日只宜論其罪之當死與否奚暇爲日
後要用之計哉書曰天命有德天討有罪其命德討
罪皆稱以天者明人君當奉天意以行賞罰不可以
一毫私意參錯於其間也然天意所在又何以知之
人心而已今上自朝紳下至韋布婦孺廝隸皆曰可
殺人心如此則天意可知 殿下雖欲曲赦之有不
可得而臣等雖欲奉承 聖意亦何可得也願加深
思夫賜乾斷柳後聖趙徵奎等亟正邦刑

論 山陵事啓七月

水原之山雖云人事不便若他無可合之地則固不
得不用今得 健元陵內乾坐之岡衆論皆以爲大
勝於水原云爾則何必捨十全便宜之地而強取水
原爲哉如尹絳李尚真俞際於諸臣中素稱曉解方
術而其忠朴可信亦 聖明之所已洞燭此三臣者
豈欺 聖明而負 先王者哉臣願 殿下平心和
氣毋主先入信用三臣之論以決大事不勝區區之
望

百官請從權制啓八月

臣等伏讀前後 聖教悉出於哀痛迫切之情至誠
惻怛之意臣等聚首莊誦一字一涕欲將順而退則
恐後悔莫追欲廝挨強聒則又恐重疚 聖懷徬徨
悶鬱誠不知所以爲計然臣等之請烏可已乎惟
聖明平氣而察之蓋居喪之禮未葬而食粥旣葬而
疏食水飲暮而食菜果禮之常也有疾則飲酒食肉
不以死傷生禮之變也膠常而不知變則孝子順孫
無生者矣聖人之訓載在禮經昭如日星夫人之所
共知而以 殿下聖質之高 聖學之明反有所不
察此臣等之所未解也然豈難解哉特 聖心爲至

情所蔽耳孔子之言曰過猶不及大易之訓曰正未
必中夫不哀而安於食稻衣錦固爲不肖之不及而
過哀而傷生滅性亦賢者之過而不中不足以爲孝
不可以爲訓匹士猶然況在帝王有萬萬不同者乎
使 殿下庶幾無疾起居飲食不愆于平素而臣等
遽以權制爲請則臣等之罪固合萬死今 殿下之
心腑焦矣脾元敗矣肺氣傷矣病雖未形於外明於
醫者已望之而驚矣矧今種種諸證疊見層發爲日
已久而醫官入診猶且靳許不知 殿下之膠守一
節莫念 宗社之重 慈殿之憂何至於是也且臣

同春堂集
等伏聞 慈殿致毀太過將有必至之憂臣等尤不
勝驚惶悶迫之至夫以 慈殿常年沈痼之疾 殿
下血氣未壯之年遭此巨創理在難保固宜交相勸
勉互加扶護以副 宗社臣民之望臣等前日請進
丸劑於 兩殿預扶脾氣者實是深遠之慮而未蒙
允許倘使臣等之請得行於前日則今日 殿下之
所傷 慈殿之致毀豈至於此乎伏乞 殿下先從
權制克終大孝且以至誠懇勉於 慈殿必期感回
以爲扶補真元俾無後虞之地 宗社幸甚臣民幸
甚

二品以上請停 山陵之行啓十月

臣等伏讀 聖批由乎至情發於至痛惻怛懇迫一
字一涕臣等雖亡狀亦各有父母誠不忍復有所言
以疚 殿下之懷雖然事未可一槩言也蓋帝王之
孝惟在於奉天心順人情以承宗社以續景命而已
初不在於曲禮小節之間也夫以我 殿下卓冠百
王之孝行近古所未行之禮其誰曰不可惟其 聖
躬未健體氣本虛積傷之極久病之餘雖纔少愈尚
未蘇完庭戶跬步之間猶恐其或有添傷況今冬令
方申玄威漸緊靈辰永遷哭擗通宵遠涉郊原經日

同春堂文集
始還則雖三靈協扶百神交佑而其感傷之患理所
難免 返虞卒哭之禮又將連仍以 殿下積病少
愈之候其不可堪豈不灼然明甚而猶欲強試之不
思後悔之必至嗚呼其危矣矧此天災時變式日斯
生羣情憂懼氣象愁鬱上自朝紳下至婦孺咸願
殿下屈情而勉思毋犯輕動之戒以盡慎疾之道人
心所同天意可見古人之言曰吉凶悔吝生乎動吉
一而已可不慎歟又曰子能以父母之心為心則孝
矣臣等未知我先王在天之靈若 兩慈殿憂疾
之心果欲使 殿下作此行也耶抑否乎伏願 殿

下反復深思亟循輿情

大司憲尹文舉辭疏回啓起判時

大司憲尹文舉以痼疾在身至於三疏乞免而當此
新化初隆瘠聳跛躄舉皆奮振之日文舉身承
兩朝曠世之恩遇正所謂報先帝忠陛下之秋而病
無差意疏每頻煩想其情勢必有萬分不獲已者
聖王之使臣以禮而不為拘迫人臣之事君不但以
筋力奔走為忠姑副其願許褫其職使之兄弟共勉
留輔 王室此實朝家之望而法府長官非該曹所
敢進退伏惟 上裁

國葬時赴哭人別單抄入啓

臣浚吉聞見孤陋獨當書啓有所不敢與叅判臣李
 一相叅議臣趙復陽同會相議抄啓之意敢啓
 前校理李壽仁以侍從之臣恬退守志爲世所稱
 司業尹宣舉司業尹元舉皆有實職故雖不書於
 原單前銜之類而曾於榻前備盡陳達前佐郎申
 碩蕃前佐郎崔徽之曾在 先朝直出六品前諮
 議李翔前諮議宋基厚曾已選授講職前洗馬金
 萬榮曾擬於諮議望而申碩蕃李翔尤爲表著此
 外亦不無才望可稱之人而不敢容易啓達且原

單子中落漏略干人追書於末端之意惶恐并啓

金基夏上言回啓庚子時

金基夏爲其祖先未蒙褒贈之典有此陳乞而金大
 有等行誼文章高風峻節足以聳動千古駟孫則又
 不幸酷被慘禍尤爲士林之痛寃而褒贈之典至今
 未加實爲國家之欠事第念合蒙褒典而因循未遑
 者其類似非一二今若因其子孫之陳請續續施行
 則朝家事體恐有所未安請令禮官廣加聞見叅酌
 定奪啓稟施行其於 新化激礪之道所補恐不淺
 鮮伏候 上裁

史官諭旨後書啓 戊戌正月

臣以癯孱無似之人猥荷 寵榮黽勉遲徊常懷媿懼適仍受暇展省之行略陳情事於書筵矣不意聖慮曲軫委遣史官數行 溫綸委曲懇惻臣蒙被異數一至於此雖粉身糜骨其何以圖報萬一惶惑猶况不覺涕泗之交頤臣今雖蹙退豈有因此永歸之理乎不過往依松楸靜處調病以為相勢前却之計而已而 聖教及此臣罪萬死往省先墓情理切迫今既拜辭登道到彼之後當別為具疏待罪

承宣諭旨後書啓 庚子四月

臣之情勢已盡於朝日書啓之中蘄蒙 聖慈曲賜矜諒而一日之內又遣承旨諭以 聖意丁寧懇惻恍若親承 玉音感激涕淚誠不知所以為心臣雖至愚亦非木石豈不欲承命入對仰聆 聖教俯罄危悃而顧臣所遭實非尋常被謗之類雖荷 聖明洞燭情狀不欲加臣以重律而在臣之道唯當屏迹田間杜門省愆之不暇何敢貪戀 寵榮自謂無罪而復入脩門益犯人怒乎臣之情事孔艱且悲從當具疏申懇以俟財處

又

臣之情勢實出於萬萬不獲已纔上封章慚蒙恕察而卽又委遣都承旨傳諭 聖教臣於是益切感泣罔知置身之所臣之疏中已盡陳籲更無所言只願 聖慈曲加矜察焉臣回瞻北闕但自泣涕而已

史官諭旨後書啓 庚子六月

臣身伏鄉廬心懸象魏區區犬馬之忱豈敢食息弭于中不料近侍遠臨賚傳 別諭溫綸十行辭旨懇惻微臣情抱有蘊而欲吐者 聖諭已先盡之臣無可更有所言祇自反復莊誦感激泣涕而已臣雖亡

狀亦嘗聞古人事君之道矣如其麤拳大踢箴器待時可以有爲於世者出而際遇外托君臣之義內結腹心之契則雖有讒言百車唯當凝然堅坐不動毫髮以濟國事而已雖或不免下退其君命還之則隨卽更進竭誠圖報死而後已無論古事如先正臣李珣當 宣祖朝癸未間事正猶是也今臣情事則絕有不然者臣本閭孱癘疾百無一能之庸人平生自期不過靜居山間無大過惡以全父母遺體而已實無大抱負大力量可以陳効於當世者不意 先大王誤聞虛名猥施隆眷數年之間巍然於上卿之班

而兩朝恩禮靡所不極此實天下古今絕無之事
臣之名實蹠盤心事矛盾觸處顛頓無少報効人非
鬼責理所必然重以痼病纏髓奄奄若不保朝暮臣
內揣已分外怕公議自在先朝以及當宁乞歸
之請未嘗不懇迫而痛切思欲以退保晚節為報答
恩遇之地初非預慮向日之事而然也向日之事
聖明既已洞燭其所處置無一毫未盡公議既已
大定則臣豈有一毫不釋然者又豈有因此而不敢
更進之義乎唯臣情勢本來如許况今衰病日甚潦
暑方極以此筋力強赴嚴召或至僵死道路則亦

非聖王扇暍之仁意臣徊徨踖躅不知所以為計
但有伏地悲泣而已且臣伏蒙聖慈特賜食物臣
之猥費廩食亦已多矣誠不敢更為承當而事係煩
瑣亦不敢輒申辭免謹已領拜臣罪尤大不勝慚惶
震灼之至

又壬寅六月

臣病伏窮廬待盡朝暮不料聖明念切求舊特
降別諭遠遣近侍催臣赴朝此豈庸陋如臣所敢承
當驚惶墮越覓死無路意臣雖退歸何嘗一飯敢忘
吾君日前召旨亦既頻仍中宵感念每自泣涕

同春堂集卷四
豈不欲仰承 聖教更竭駑鈍以效涓埃顧臣年來
衰病轉劇精神筋力日就凋耗最是兩目全昏殆不
辨黑白白晝大陽之下猶未能審看冊面字畫臣自
料精華既消餘日無多永念 聖恩報答無階惟有
隕結寔臣所期身世若此而 恩召不置臣於是尤
不勝悲隕悶塞不知所以爲措也且臣伏聞史官所
傳 聖教以年來水旱之灾俯問以消弭之策仰見
殿下詢芻將伯之盛心臣學識荒陋心神茫昧有
何欲言謹論可以奉塞 明旨第有一二所懷當具
實封以聞臣無任感泣震灼之至

又甲辰三月

臣跼伏窮鄉痼病垂死人世萬緣已成灰冷不料近
侍遠臨傳宣 別諭十行溫綸丁寧懇惻尤以 經
筵勸講浸灌啓沃爲急先之務令臣從速上來以副
虛行之意者意其亦盛矣顧臣非其人也所謂黃流
注於尾缶繪彩施於瞽者豈非可駭可媿之甚耶臣
誠惶隕覓死無路臣自前冬添得外感內傷之證咳
喘作苦晝夜不止祇今數月輾轉增劇寢食頓廢神
氣漸憊奄奄若不保朝暮以此病狀實無扶曳赴朝
之望臣言若誣神必殛之仍竊伏念 玉候久在違

豫之中臨筵講讀經歲廢闕此實中外臣民之所憂
遑而渴悶者何幸今日神天保佑 聖體蘇安 法
筵復開雖在畎畝跛躄之徒尚且欣欣有喜慶之色
况臣帷幄舊臣其區區抃賀之心豈不萬倍於他人
顧死期已迫無由更承 玉音為可棲憐爾臣聞子
思子之言曰至誠無息不息則久久則微微則悠遠
悠遠則博厚博厚則高明博厚配地高明配天悠久
無疆臣知 殿下嘗講中庸願於此數言者另加留
神不徒講究其文義必須體之於心驗之於事勿以
寒暑而停微恙而輟一日三講雖不敢望而逐日之

課毋或少懈緝熙敬止以至於配地配天之域則不
顯篤恭之效亦豈外於是哉其初實在於不息而已
矣方今 朝廷之上文學之士亦可謂濟濟唯在
聖明妙簡而禮遇之如 祖宗朝待學士之例使之
興起而相勸於以顧問而講說焉亦足了一世事古
人之言曰若夫決意而往須用己力難仰他人惟
殿下自謀所以日躋聖敬迓續景命之圖焉則 宗
社幸甚臣民幸甚如臣遠外衰病已試無用之輩非
惟不能進亦不必進徒恩清朝為也臣伏地涕泣情
發於中不覺其言之僭猥支蔓死罪死罪

又乙巳十月

臣纔上自劾之章請伏鈇鉞之誅乃於 玉候遠豫之中寫出許多文字更遣近侍遠宣德音所以開示聖意矜恕臣情委曲懇摯可泣神鬼臣非木石何以爲心況又 別遣御醫賚藥護行分付道臣給馬以送尤是前所未有之 異數臣以罪戾之蹤膺此稀世之典感激涕泣之外更無所達但祝 聖體康安 聖德日新上答天譴下慰民望而已臣餘喘若延豈敢忘 聖教路次倉卒語無倫次伏地悚惕之至

又丙午八月

臣自去冬以後陡覺衰病日甚強赴 行朝益致添傷居常漸頓若不保朝暮飾巾埃盡萬念成灰惟有愛 君憂國之懷炳然如火纔上辭官之疏仍陳進修之道其言實多僭妄不料疏未及達 聖諭先下鄉曲僻遠近侍委臨十行勤摯可泣神鬼以臣庸陋蒙被 異渥愈去愈隆自揣涯分何以堪之在臣分義惟當奔走承命以效涓埃而顧臣衰病已至此頭雖欲自力其路無由瞻望 宸極但有泣涕而已臣之疏意蓋願 聖明遇災逢難益盡其自修之道且

臣等嘗以爲
以寂寥恬憺無所施發爲鬱悶焉今對史官得聞近
日 聖上憂勞惻怛罪已求言靡所不有臣居遠鄉
漠然未聞而妄有論說死罪一死罪然天下之事非末
之爲貴而本之爲貴非文之爲難而實之爲難臣願
更以是說進焉臣僭猥至此益增悚慄震灼之至

又十一月

臣衰病日就飾巾竢盡不料近侍遠臨傳諭 聖旨
其辭意之懇至期待之隆重實非愚陋微臣所敢承
當臣惶駭隕越罔知置身之地念臣年未甚老病未
甚痼猶無寸長可需世用况今犬馬之齒甲子已周

精神筋力日就摧剝最是兩眼全昏殆不辨白黑咳
喘日急殆不成語言健忘又甚古今人姓名與文字
音義有時全然忘却衰老昏憤日甚一日自分爲朝
暮之人深恐此生不得更奉 天顏思之至此只自
泣涕嗚咽而已仰惟 聖明遇災警惕凡所以竦動
修省者靡所不用其極臣旣幸且喜愴悅無以爲喻
苟能堅持 聖心不懈益勉則何災之足憂何變之
可懼只恐日久漸弛不能如遇災之初耳噫天之仁
愛我 聖明至此而可謂甚矣 殿下之所以寅畏
承奉者苟不盡其道則天之所以仁愛者又安可常

同春堂集卷之四
特耶昔宋臣有言於高宗曰邇來聖容清癯高宗答云朕常夜觀天象見熒惑躔次積差食素已二十餘日須俟復行軌道當復常膳也噫高宗固是昏庸之主其視古昔握火嘗膳之君豈可同年以語而其所以遇災自警者猶如此此又非後世人君之所可易及惟 殿下益加勉勵以副 祖宗羣黎之望不勝幸甚

又 戊申九月

噫 殿下之待微臣可謂至矣臣雖至愚且頑豈不知 君恩之可感分義之至嚴臣之所帶職名已蒙

殿下好樣處置之教臣於向歲亦曾承命隨入於朝則獨於今日有何所嫌孤負前後 聖教縷縷勤懇之至意耶臣嘗讀漢史張良之告漢祖曰臣宜從病甚臣之今日情勢亦只如此而已臣之筋力十分難強春秋霜露之感乃人子之至情臣之父母墳冢家只十餘里之間而向日節辰亦未能往展臣之孱病之狀可想於此矣日者入覲 行朝猶且僅僅自力而一番登對之後 乘輿遽發下情依依不忍留落遂爲祇送境上之計而氣息垂盡仍滯村舍上以欲探春宮患候之如何下以少調奄奄之殘喘而不

臣老學無能
料承旨史官聯翩續至傳諭 聖旨益勤且懇深恐
臣福過而灾益其疾而促其亡也臣之見今所苦勞
動之餘神氣益蕭兩脚全痿咳嗽達宵以此病狀感
激 聖恩黽勉入城經冬於旅邸萬一不幸朝露溘
然則臣之身名墮損有不暇言而其在 聖上仁覆
愍念之心亦豈不大有所疚耶臣之疾勢既如此而
伏聞春宮患候日向蘇安則臣民均慶之誠臣實倍
焉臣可安意昇歸以尋生路幸而復得蘇完則異時
豈無周旋 兩筵少效消埃之日耶唯今日則反覆
自量決不能承命懇乞 聖慈曲賜諒恕焉臣北望

悲涕罔知所達

承宣諭旨後書啓 庚戌九月

臣行身亡狀未見敬信於人致此罔極之變誠荷
聖慈拯之不測之淵置之平地之上臣感泣之外復
何所言至於 特遣承宣別諭慰安此實自有君臣
以來所未聞之盛舉不識臣何以得此於 聖明感
泣之外益不知所言

宮官諭今後書達 庚戌四月

臣向於 書筵累承 下令俾臣勿為遄歸臣感激
涕淚豈忍遽爾辭退而顧臣病狀日甚天時漸熱每

同春堂文集
恐久留旅邸狼狽益多以此今日果已渡江明將陳
疏於 大朝而不意 先遣宮僚遠臨郊外丁寧
下令使之留存臣誠惶感罔知攸措臣今雖下去他
日豈無更來之期乎承奉德音誠不知轉身之地矣
獻議

麟坪大君喪 親臨賜祭儀注議 戊戌六月

臣素昧禮學至於朝家典章尤所昧昧今此無前重
禮豈敢容易干議於其間即官遠來不勝惶愧第就
該曹啓辭以觀之所謂儀禮殷奠之儀即主人榮君
之來具大奠之禮以待之大夫尊故對人君可爲此

奠士卑故俟君出門外乃設之又祝釋菜於門內乃
爲君禮門神也據此則古禮未見君親祭臣喪之節
也但有漢章帝祀東平王故事 大明集禮亦有所
載此可爲據古之人君或有親酌御樽以飲其臣者
亦有親執酌以賜之者今旣 親祭則親自酌酒恐
或不妨但尊者坐哭卑幼立哭自是禮家不易之文
章帝之祀東平亦坐哭禮固然矣而 大明集禮所
載則似若立而行事未知其如何也唯在該曹更加
參量稟處務得其中

國恤時百官服制議 己亥五月

常以朱子說為必可行之定論倘得行之於今日豈勝幸甚

大王大妃殿服制議

與元庵宋公時烈聯名

古今禮律既有異同帝王之制尤難輕議而諸大臣既以時王之制為議臣等不敢更容他說

陵號嫌避議

六月

伏見領左相啓辭欽宗陵號雖是永寧猶無所嫌若是永獻則尤無相干雖有人言似不可以此輕改已定之陵號

國葬後行祭時先為問安當否議

十一月

禮有朝夕哭至小祥乃止之文而竊詳五禮儀葬後則朝夕奠與朝夕哭俱止其意似非偶然然朝夕哭則禮固有據而至於行祭時先為問安則質之古禮考之時制俱無所稽蓋梓宮詣山陵之後遣承旨問安之舉列聖雖已行之猶非五禮儀所載况魂殿其事體又別恐不可任情以行惟在睿裁

經筵進講冊子議

庚子三月

經筵進講之書大臣已有所達臣不敢更贅他說而既承詢問亦不敢不陳所懷臣之愚意中庸之書義理精微調攝之中誠難講讀而通鑑進講已久尚

未卒業則亦不可不畢講第念大學行義一書實無經史之體且寓箴規之義曾在先朝亦嘗進講今亦限王候快復間姑以大學行義代中庸如開夕講則依前講通鑑或連數日講大學行義則一日講通鑑唯在聖心優游浸灌深玩滋味隨其所好而臨時迭講恐或宜當

練服變改議 四月

臣謹按儀禮通解喪服圖式練除受服圖中衣及冠以練爲之衰裳以卒哭後冠受之卒哭後冠卽大功七升布也大功布儀禮則元無用練之文今當用練

布爲冠與中衣而衰裳則以大功七升布改製而不練實合於古禮而亦不違於疏家正服不變之文矣若橫渠用練之論自是別爲一說雖有義意而莫如從古之爲正也又按儀禮卒哭脫經帶註變麻受之以葛而圖式亦有所載家禮自卒哭至小祥并無變帶之節明儒丘濬著家禮儀節用古禮意小祥腰經以葛爲之而三重四股其可從又無疑也又按圖式斬衰絞帶震後變麻服布七升布爲之今從家禮雖無虞變之節而練時腰經旣從古禮用葛則絞帶亦當用練布矣所謂圖式卽勉齋黃氏親承朱子旨

訣而爲之者而其所定練服之制然也蓋禮有節文古制自初喪至卽吉其衰漸變曲折甚備而溫公書儀乃因俗禮而爲之者故踈略太甚朱子家禮又多因書儀而初年所草被童行所竊未及再修實是未成之書故朱子之疾革也門人問治喪當用書儀乎先生曰踈略又問當用儀禮乎先生領之則其從違取捨之意亦可想矣家禮固未成之書練服節目尤似未備而然若只因舊服去衰負版而不別製新服則所謂去首經負版辟領衰等語當在易服條下而不當在前一日陳練服之下矣村閭貧窶之士不識

禮意只仍舊服者或有之臣常愍其野甚不料堂堂國家其所行禮反同於村閭貧窶者之所爲質之古禮參以家禮進退俱無所據禮之小者疑者猶可因仍以過而練服變除實是大段節目圖式所論又不翅明白無疑則何可諉之舊例而不爲之變通以從古從正乎五禮儀所載雖曰不可輕議而列聖以來隨時制宜其所改定者亦非一二則又安可膠守固執而不之變乎若夫諸臣所服本非古制真所謂茅纏紙裹者臣未暇論而獨以聖上所御衰物爲拳拳焉必願得禮之正以革前日之謬以定一代之

制爾臣曾在鄉曲伏聞庚寅練制之日故相臣趙翼
上劄陳此意而練期隔宵未遑詳議云臣常慨恨方
欲具劄以陳所懷而適承詢問敢此備達僭猥之罪
實無所逃伏願 聖明勿以人廢言更加廣詢於大
臣及識禮諸大夫斷然以行不勝幸甚

寧陵土石罅隙處修葺丁字閣改瓦議 七月

臣病伏窮鄉與死爲期其於國家大議豈敢猥有所
干而伏蒙 聖慈遠賜垂問臣誠惶感罔知攸措
陵上之役實是至嚴至敬莫重莫大之事臣在遠外
既未目覩其形勢又未親聞目覩者之言尤不敢率

爾妄論然 聖明既有所問又不敢喑無一言以孤
聖意也其欲務爲永遠堅完之圖者固有得於臣
子必誠必信之道豈敢有異議於其間第念三年之
內日三享祀之時遽動大役想其事勢種種難安不
但震搖驚動之爲可憂懼今姑就其石物之傾圮處
略加修葺正其歪側合其罅隙更觀日後形勢之復
如何徐議大役未知如何也耶至於丁字閣則正是
享祀之所尤妨起役其尾色雖變不至滲漏則姑待
明秋修改亦未知如何臣元未見石物規制且未詳
知卽今形勢只以臆料仰塞 清問其言必不中理

同春堂集卷之四
伏願 聖明更加細詢於奉審諸臣參酌以處不勝
幸甚

因奉教俞命胤上疏飢荒賑救議九月

臣積病沉綿神思昏憤每承詢問輒增惶實不知所
以奉對也今年民事又至此極身居鄉曲慘目驚心
憂煎方深伏見奉教俞命胤疏本歷陳飢荒情節甚
詳且至其所謂停廢百役蠲免常貢且賑無田小民
不可少緩云者真是切實之論外此無容更贅歷觀
前世賑救之政不一其方而其要都在於君臣上下
至誠惻怛視民猶子必欲家濟而人活以爲祈天永

命之本而已試以今日之事言之一道之內一境之
中固有稍實之處亦有全失之地而其所謂稍實者
視前年猶不及焉稍實者既如此則其全失者可推
而知矣此不但湖西一路爲然湖嶺兩南大槩同然
非可誣也前代帝王固有賜民租稅者亦或有賜其
半者今日餓民之所顯望唯在於此倘使國家儲待
有裕則此舉豈有所難而臣素知國儲蕩然無以副
餓民之所望尤不勝其悶慮焉然竊聞西路餉穀并
皮穀殆過十萬餘斛保障兩處亦有所儲各衙門留
儲又甚不敷通融除出以充一年經費之用而亡論

同治庚午年
今日稍實與否其常稅及收米諸賦并減其半其尤甚被災之地更加全減以慰連歲飢餓者之望其賑救小民之策則須令藩臬諸臣料理施設其所啓請如非大段難施者則一併允許毋少却難以責其實效然且不効則加以重譴以警其誣慢其槩如此其間節目則惟在當事之臣觀便察勢以行之如何而最是無田小民失業者已皆流離丐乞遍滿道路目今田畝之間禾穀遺在或以竊剽而資活矣及至野無所取乞無所得則未及來春勢必盡死此尤道臣守令所宜汲汲盡心致力處其境內有餓殍者守令

當蒙重罪救活多者蒙厚賞必須預先料理以爲賑濟之地如救焚拯溺之爲者將此事意另爲宣諭恐不可已也且臣方在鄉曲慣聞父老之言以該曹事目中不許分數災與不許內陳且以新起當災處無使減前此數件事爲大段冤悶遠近喧傳此不可不更加商量也且糶糴之捧亦爲明春賑恤之計固出於萬不獲已而今年形勢雖所謂稍實處決難全捧須依往歲之例或捧其半或三分捧一亟行勘定明白指揮使州郡無眩於奉行似爲得宜若或等待災實之查差遲時月則不但枵腹之民少獲已盡州郡

同春堂文集
收捧之際緩急各異終不得以均齊矣臣又聞諸道營將一年所供厥數甚多云今既以凶荒巡歷會操等舉一併停罷則營將實一兀然無事之冗官諸道既有兵使虞候等主將則營將雖不可永罷今姑徵還於京令食其本俸待明秋更爲下送所謂教養官其任又甚漫亦姑停罷併以其所支之穀移用於賑飢似亦權宜之一道也嗚呼皮之不存毛將安傅民之既盡國將疇依卽今民事一至於此則何物可惜何事可恤臣每念我國免稅之地太多國用之不敷職由於此良可痛也向來議者所云如諸道各邑官

屯田及忠勳府以下各衙門與內需司諸官家所屬土田免稅之處一併停罷收其稅入付之於公家自今以後未爲成憲令四境之內絕無免稅之地雖諸學官所屬之田亦不許免稅則其有補於國用必不貲矣雖收其稅於公家其本田之依例分穫者亦自不少可無所闕矣此外如鹽盆魚箭船稅等亦可一切收屬于公家此實國家至切至急不可已之舉願殿下疇咨廟堂斷然行之而勿疑千萬幸甚臣每欲陳達此意而未及今因俯詢敢罄微衷臣不勝惶悚俟罪之至

附 太廟時祧遷議 辛丑二月

廟議事體至重且大非臣蒙陋所敢容說且今之制
準以古禮及朱子之論則實多可疑尤不知所以為
對如就見行規制而遵依已行之例則恐亦不必多
論矣唯在廣詢而用其中伏惟 上裁

國恤終制後陳賀冊禮議 七月

臣疾病昏耗日用云為亦多顛錯謬忘況此朝家莫
重之禮豈敢干議於其間然既承詢問又不敢每以
病辭猥陳臆說恭俟裁擇臣之愚意恐王堂劄中所
謂 殿下既受其賀而 慈殿獨不受賀寧有是理

云者似為的論且臣偶考通典范甯之說以為閏月
者以餘分之日閏益月耳非正月也吉凶大事皆不
可用云雖未知此果不易之論而古人之言似必有
所據又吉事從近日乃是禮家正論唯在 聖上從
容開達感回 慈聽至於 中殿冊禮之遲退尤有
所未安者帝王之家唯以宗社為重故雖國之大喪
有所壓屈處亦多況此私喪小節何足置論於其間
大喪既畢之後則 國母正名定號之舉不容少
緩兩禮并皆進行於此月之內恐合事宜伏惟 上
裁

咸平鄉校文純公位版改造議 癸卯二月

臣積病垂死神思昏錯日用事爲亦皆前倒後顛而况朝家大事豈敢妄干於其間然既承遠問義不敢不盡所懷臣於古禮與國朝典制皆所懵然未之詳也第以該曹所覆啓者反復之則大典續錄所載外方州府郡縣祀典等第實甚明白如東方先儒辭聰崔致遠安裕等既許縣祀而唯鄭夢周若我朝金宏弼鄭汝昌趙光祖李彥迪李滉等六賢不載於其中則恐無是理該曹所謂續錄撰出在於六賢從祀之前故不及並載云者似果然矣考之國典既如

此稽諸禮經亦有有舉無廢之文則今此位版改造之舉何可已乎第念當初六賢既已從祀之後雖未及追載於續錄而其許令縣學並祀則自朝家必有分付蓋無分付則縣學諸生必不敢任意陞祀而卽今諸道縣學或祀或否郡學則應祀殿上十位而亦或祀或否界首州學所祀亦有與太學不同者莫重祀典紛錯不齊有如是者誠可恠歎臣之愚意今因此機行會諸道州府郡縣所祀使之一併詳錄上聞該曹收聚考較詳加釐正申明指揮俾無參差謬錯之患恐不可已伏惟 上裁

永寧殿修改制度議 四月

臣病伏窮鄉待盡朝暮每承遠問輒增惶惕今此永寧殿修改之制尤非意見之所能及實不知所以為說蓋我國 廟制元非古禮又與朱子所擬定者不合如不得大段變通則惟在隨其地勢因其形便參量以處之而已至於二廟之嫌到今恐不必云云也

小學諺解釐正議 丙午十月

臣之蒙陋最出人下蹤迹亦不敢自安而遠地既蒙賜問又不敢不盡所懷小學諺解與集註時或逕

庭學者之病之已久相臣陳劄請加釐正允合事宜無容他議此外諺解中方言俚語不雅當改者亦不無一二并命精校使於元子講讀之際無所疑闕恐不可已且訓局湖南兩本集註皆用小字不便於考閱今宜并用大字入刊以備進講尤似便穩臣之平日所思如此并為陳達實切僭猥惶悚之至

啓聖廟創建及文廟陞黜議 戊申

斯文莫重之論以臣孤陋之見誠不敢干議於其間而第章甫之疏禮官之啓皆非臆說各有所据在國家修明禮儀增重儒學之道誠不可不加之意也然

臣愚妄之意啓聖廟之制卽中朝之所已行而其
意自好李延平之從祀卽朱夫子之所已行而其意
實非偶然則此兩款尤不可不急速舉行其餘禮制
徐加商量以求十分是當似或得宜但中朝之啓
聖廟周濂溪與橫渠之父亦果得列於程朱之父耶
其兩人事行與中朝已行之典當更詳考以處之
也唯在上裁

神德王后附

廟時題

主處所議已酉八月

臣衰病昏昧尋常日用之事亦不能如意酬應况朝
家莫重莫大之典禮何敢容議於其間然旣承詢問

禮官遠至則在臣分義又不敢喑嘿不言以孤負
聖意也臣竊念禮所謂形歸窀穸神返室堂者乃幽
明情理惻怛精微處先儒謂改題主當於舊居不當
於墓所者實有深意於其間蓋魂魄相離而人死故
斂魄於柩依神於帛旣而藏柩於地易帛以主其義
異途矣然而必題主於墓者何也以魂帛隨往墓所
故也然必題主於帛前旣題之後帛猶隨主而歸其
禮意精密如此今日之禮竊考攷事撮要所載及實
錄所膾則太祖大王移都日月與神德王后葬
訖返魂於仁安殿越三年安影子於仁安殿等事

同者堂集
似甚明白仁安殿之舊基雖未能的知其在於景福舊宮之內則又似無疑而神德王后平日所御之處又可想矣設令其時因舊俗不立主神之已返於室堂不當更求於陵墓則審矣臣曾考大明之制有幄殿之例今亦依此例設幄殿於景福舊宮之內奉題主面恐或得宜抑又念之子孫之所在卽祖先神氣之所萃無所往而不在焉則奉題於闕內別殿亦無不可唯就題於陵所則臣所未曉也然此皆出於臆說非有經據惟聖明酌其中而用之幸甚

神德王后謚冊追補議八月

臣本無見識其於朝家體例尤所昧昧每蒙詢問輒以臆對不勝惶愧今此神德王后謚冊追補之舉莫重且大實未知其何以則得中也然竊思開國之初人文未備其有謚冊文字固不可必而設令有之而見逸今當修舉數百年欠曠之典凡千禮節儀章皆異常規宜從厚不宜從殺如曰宗廟中不幸未備處多此亦何必備也云爾則深恐事理有不當然者未備者從此而追補則可也當備者從彼而不備奚可也別命詞臣追撰文字備述事實恐不可已若

同春堂文集卷之七
其遣辭措語之間唯在述者之能自可周詳圓轉俾
無艱扈庸何慮焉愚臣臆見如此唯在 上裁

神德王后題

主後權安處所議九月

朝家莫大之禮收議之舉每及於在鄉愚陋之臣臣
誠惶悚措身無地今此變禮節文諸大臣備盡陳達
臣無容別說惟權安處所臣不知自題 主至入
廟其間日子幾何若只經宿而已則恐不必別求他
所不然則臣曾聞丙子亂後 宗廟列聖諸主不幸
有改題處改題於闕中空殿云其時必有權安之所
今亦就用其所尤似穩當伏惟 上裁

同春堂先生文集卷之七

同春堂先生文集

卷七

獻議

四十九

同春堂先生文集卷之八

同春堂先生文集卷之八

書

上沙溪金先生長生

家廟朔望參禮有參降之節而三年內殷奠則無之何歟

答孝子常侍几筵故不為參降也

儀禮士喪禮月半不殷奠月半奠固是大夫禮然平日家廟常行望日參禮今於几筵豈可全廢惟饌品與朔奠有差如何

答望奠差減而行之為可

同春堂先生文集

卷八

書

三年內俗節依朔奠禮因朝奠兼上食行之耶抑朔與俗節有間上食後別設酒果數饌否

答俗節因朝奠兼上食行之似過盛朝上食後別設無妨

三年內朝夕上食禮無燃燭之節而奠賻儀有燃燭之文退溪先生亦曰上食時廢燭未安而貧家蠟燭實難常繼代以油燈無妨云當依此遵行耶

答申生義慶及礪城說錄上○申生曰按諸侯堂上用二燭今國俗士大夫家凡祭皆用二燭者非禮也士喪禮燭俟于饌東又曰乃奠燭升自作階

疏自啓殯至此時在殯宮在道及祖廟皆有二燭為明以尚早故也今至正明故滅燭也且家禮不言用燭而獨於吊客之來特設之者何也云云○礪城曰儀禮有質明滅燭之文禮記有日不足繼之以燭之語以此觀之燭者只以破暗無預於事神之道也唯家禮奠禮必用香燭何耶或竝指乘昏或質明來吊者故有燭也

喪禮備要朝祖圖亦有燭日已明而猶且燃燭何也抑朝祖當於未明時耶

答燃燭為日暗取其明也朝祖即於朝奠後行之

日暗則燭以明之日明則滅之可考於儀禮耳
朝祖時祠堂門似當開之亦當有告辭於祖考而禮
無所著何歟

答生時出入經月而歸則並開中門以此推之朝
祖時似當開門但禮無告辭當闕之

喪中朝夕哭時當有拜禮蓋生人昏定晨省亦當拜
而喪禮闕之何歟愚伏曰家禮朝夕哭奠有再拜之
文何以云闕之耶又曰哭奠是一時事非兩項事云
此說如何

答喪人常侍几筵故無朝夕拜謁之禮也家禮朝

夕奠再拜非爲朝夕哭也爲設奠也今人皆以朝
夕哭及奠爲一項事常以爲非曾考士喪禮果爲
二項事愚伏說非是

喪中未曾相識者請與相見則當哭拜以接之耶
答於死於生者皆所不知之人非爲喪事亦不爲
吊慰而來則不必哭也

喪禮備要若祔葬先塋則別以酒果告于先祖云云
告之之禮家禮不著而備要亦不詳當於后土祠後
主人自告之否其告辭何以措語而亦有祭降之禮
否備要后土祠主人若自告則云爲父某官某甫云

云所謂某甫何語耶告先祖亦當云某甫歟

答祔葬先塋則使服輕者用酒果告之云今爲孫某官某營建宅兆謹以酒果用伸虔告云云似得參降之節亦當有之所謂某甫云者指亡者之字也先祖前則稱名可也古者雖稱字今不可用后土祭亦然

家禮后土祠無焚香一節其意必非偶然蓋焚香求神於陽也灌地求神於陰也后土地神故只求之於陰而不求之於陽義似如此而喪禮備要祠后土具有香爐香盒何歟

答考家禮不言上香只酌酒無乃有意耶丘氏儀節及家禮正衡皆有上香之禮故備要因之未知是否

開塋域時及葬時后土祠只用告事禮設酒果脯醢而已乎抑當用盛饌否世俗或豐或簡無準式何以則得禮之中歟

答某家用盛饌未知果何如也

祠后土設位云者只設虛位耶抑當設倚子耶

答只設虛位而已禮不言設倚卓也

檀弓曰有司以几筵釋奠於墓左云據此祠后

土設倚子似可更詳之後所錄

先考喪中祭先妣當用肉否

答神道有異不妨用肉也退溪所論甚合情禮但喪中死者異於是凡奠物死者餘皮之物用以爲奠也若初死以魚肉奠之非事死如事生之道朝夕奠及上食用以蔬菜至虞祭始以神事之用肉饌似可也昔年問於鄭道可其意亦然

家禮灰隔有用炭之文而今俗無用之者未知何以也曾聞先大監葬時用油灰云未知用於何處耶答炭隔之用吾所不見亦未聞有用之者不知功

用之如何也昔年先墓多用油灰於外槨與三物灰之間又慮外槨天蓋上三物灰不得堅築復多用油灰使人踏之也

嬰扇似當用造禮器尺而其高出於棺上似不穩勢當用周尺

答用周尺似可

日晡時設祖奠晡卽申時當在夕上食後耶至厥明遷柩就輦時有徹祖奠之文則當兼夕奠行之耶

答晡申時也夕上食後設祖奠而兼行夕奠爲是以厥明徹祖奠之文觀之可見

昔年先妣喪時柩衣用上玄下纁之制愚伏謂非但時俗皆用純色於禮亦未見上玄下纁之文如何如何

答柩衣乃夷衾也禮經可考○士喪禮牀第夷衾疏冒緇質長與手齊頰殺掩足夷衾亦如此上以緇下以頰連之乃用也此色與形制大同而連與不連則異也鄭云小斂以往用夷衾本為覆尸覆柩不用入棺矣

愚伏書曰近日始考禮記註疏則夷衾之制果如沙溪文說第家禮只曰柩衣而不曰夷衾未知夷衾之名自何時變為柩衣抑後世不用夷衾之制只用柩衣如今日所用自宋時而已然耶亦未可詳也幸因書質之云云

答通典及開元禮並稱夷衾柩衣之名不知始於何時然古禮既有明據遵用無疑

玄纁置柩旁左右否

答按開元禮奠於柩東未知有意義耶○開元禮主人受以授祝主人稽顙再拜祝奉以入奠於柩東

家禮題主只言炷香斟酒而今俗別設盛奠無害否

答從俗不妨五禮儀亦有題主奠也

題主讀祝畢懷之一款退溪先生所論極可疑礪城說亦未穩前承下教凡祝文祭畢焚之此則祭畢卽返魂未暇焚之似不過如是云云然則當懷祝文至家而後焚之耶

答退溪所論恐不然礪城說亦未穩當至家行虞祭後焚之可也然不敢必以爲是也

儀節主人再拜謝題主者此禮可行否

答行亦可不行亦可

圓墳與馬鬣不知何制爲得檀弓子夏曰昔者夫子

言之曰吾見封之若堂者矣見若坊者矣見若覆夏屋者矣見若斧者矣從若斧者焉馬鬣封之謂也云云據此則當以馬鬣爲準而今俗罕爲此制何歟

答馬鬣比圓墳覆土頗廣稍去椽隅則似或堅完吾家累代墓皆從此制

五禮儀有成墳奠而退溪亦有雖非禮而從俗之教如何如何

答成墳奠於禮無據不敢爲說

返魂時主人及親賓皆當哭辭於墓而於禮無之微節故略之歟

答返魂時不哭拜於墓者專意於神主故也世人哭拜於墓恐非禮意也

虞祭主人哭於靈座前似當仍立於堂上未知三年內則無階下位耶

答家禮虞祭主人以下在堂上之位卒哭同虞祭練祥禫皆如上儀而唯祔祭宗子主婦及喪主喪主婦分立兩階之下云云矣

虞祭侑食下無扱匙之文鄭寒岡問此時主人悲迷不遑備禮故扱匙正筋直在進饌之初退溪先生亦以為是是果有據耶凡祭主人添酒而虞祭則執事

為之且無拜禮何也

答退溪雖以鄭說為然未知其是也鄙意家禮具饌條偶不言飯羹侑食條又無扱匙之文故有此疑也然陳器既有匙箸又祝曰粢盛又卒哭進饌條主人奉羹主婦奉飯如虞祭之設云則有飯羹無疑而既有飯羹則扱匙之節似當在侑食之時矣而主人荒迷不能成禮故執事者行之而亦無拜也

大小祥卒哭辭神並如虞祭而虞祭辭神乃在斂主之後與祔祭及時祭忌祭先辭神後納主之儀不同

同春堂文集
未知何義也

答此等禮微細不可知也

喪人則祝文不稱其官否

答考諸禮書喪人雖有官不稱也

喪禮子爲主人母爲主婦行禮之際似多相闕至於虞祔之祭子爲初獻母爲亞獻尤似未安以張子東酌犧象西酌罍尊須夫婦共事豈可母子共事之說觀之虞祔亞獻主人之妻似當爲之但家禮主婦條註云亡者之妻無則主喪者之妻亡者之妻方在而主喪者之妻爲主婦無乃有違於家禮之意耶抑初

喪與虞祭有異耶

答鄙意退溪說恐未安頃年姜復而問之略有所論取攷爲佳○答姜復而曰初喪則亡者之妻當爲主婦時未傳家於冢婦故也虞祔以後則主喪者之妻當爲主婦祭祀之禮必夫婦親之故也此等處觀其所指如何耳

吉利成何義今不必行否

答利成之義禮經詳之後世旣不用尸則恐不須行然家禮旣有之行之恐當

祔祭宗子告祠堂當前期一日以酒果只告所祔之

龕耶

答是

觀禮意則祭時當奉置主櫝於西階卓上留櫝於卓只出神主就于倚座矣孤家從前時祭時並櫝就座卓上一節曾未行得今於祔祭依前行之亦不妨否抑自今改之為當耶

答凡言出主云者只以神主奉安倚上虞卒哭禫祥時忌祭朔祭皆然槨家並櫝行禮殊未安欲改舊而未果也一從禮意而行之恐空

虞祭與時祭獻酌之節微有不同處祔祭則何從

答一依虞禮行之為可

先考祔祭雖並設曾祖考妣兩位而妣位則不舉於祝辭耶宗子告亦不書亡者名否

答妣位則不舉於祝文亡者名亦不書皆當依家禮

祔祭告亡者祝文隨宗子所稱則哀字當不用之府君字則因用之否

答哀字不用似是府君乃尊之之辭古人於兄亦稱府君卑幼則否

喪禮備要祔祭若祖妣二人以上則只設親者即舅

所生之母一位云觀舅字則必以祔母言之也若祔父於祖則妣雖二人以上當並設否

答祔母於祖妣則只祭舅所生之祖妣矣若祔父子祖考則並祭前後祖妣爲可

虞祭條主人以下皆沐浴齋衰以下櫛髮至祔祭始云主人以下沐浴櫛髮剪爪云云沐與櫛髮有間耶旣云沐浴則櫛髮剪爪似無輕重而如是別稱抑有其義耶

答虞祭雖有沐浴之文略自澡潔不爲櫛髮至祔祭始沐浴櫛髮剪爪蓋沐髮則只以水洗之而已

櫛髮則以水洗之而又以櫛梳之不無輕重之差矣

禮所謂齊衰者多指期服而言而虞祭條所謂齊衰櫛髮者似指三年喪蓋期服豈至三月不梳耶

答此非三年喪乃期喪也期喪發引前不櫛於人情爲近何可疑也三年喪期喪之櫛髮以虞祭祔祭分而別之也

倚廬今俗例於發引日卽撤毀以古人諒闇三年之事觀之不撤似可未知如何

答古者喪人三年居于倚廬何可毀也但發引時

如或有礙則姑撤無妨否

衰服之下承以布深衣禮也但深衣之制當緝邊此不宜於斬服如何

答中衣在衰服內雖緝邊可也禮經何可違也

喪三年不祭雖是古禮而朱夫子又有今人居喪與古人異卒哭後用墨衰常祀家廟之教栗谷李先生亦以爲葬後若遇忌祭墓祭及四時節祀皆以生布直領孝巾絞帶躬自行之而忌祭墓祭皆一獻不讀祝饌品減於常時云遵此行之未知如何近世不行卒哭受服之禮則不可以成服時絞帶入廟當用何

帶耶

答絞帶入廟果爲未安別具布帶似或無妨

今耶
葬後廟祀用布直領孝巾似未安家禮墨衰可復於

答當用布直領孝巾行祀此外無他可服墨衰是晉襄公伐秦之服而朱子時因爲俗制本非古禮不過如今俗所謂深衣而已頃者禹公性傳問於退溪欲復之恐不穩當

古禮雖有喪三年不祭之文然亦不可膠守如何則可以得禮之中歟

答程朱諸先生說可考而酌處之
三年內所重在几筵如朔望俗節等禮皆先几筵而
後家廟爲空耶

答然

先考生日適在季秋欲於三年後因其日行禰祭而
第未知三年內設享亦難免非禮之譏否

答几筵異於祠堂以酒果餅麩如朔奠禮設之如
何此非祭禮恐無不可

生人食時必祭則三年內朝夕上食似當有代神祭
之儀而不著於禮何與

答代神祭乃盛祭時禮也朝夕上食則不當爲之
家禮成服條五服之人相吊如儀云丘氏儀節所謂
諸子孫就祖父前跪哭又就祖母及諸母前亦如之
女子就祖母及諸母前哭遂就祖父及諸父前如男
子之儀主婦以下就伯叔母哭亦如之云者真得相
吊如儀之義耶

答儀節及正衡所論相吊之儀甚好

禮有父母喪而聞遠兄弟之喪則服其服而往哭之
異姓則雖隣不往云親踈厚薄之不齊恐難一槩斷
定如何如何

答異姓之恩雖不可不殺而其服有重於同姓之
總者恐不可以此斷定而不為之往哭也

瓊山丘氏謂葬時親賓之來路遠者令無服之親設
素饌以待之似亦無害但不可飲酒云云此說如何
答前聞鄭寒岡道可之葬也吊客多至三四百人
崔命龍之葬也亦幾百人如此則雖欲待之喪家
力不能及不可一槩言

先妣宅兆左右狹窄合葬雙墳皆有所不便前面亦
橫轉急迫未能直為上下墳不得已稍向右邊而下
卜得新穴其間甚近實是上下墳而但上下墳形既

不相直坐向亦不相同世之為上下墳者拜則兼拜
於尊位祭則兼設於尊位山脈相直坐向亦同故然
也今之形勢則與此不同情理不安將欲遷墓合窆
於下穴而未遷之前祭祀及拜禮當兼行耶各行耶
答考妣兩墓相去不遠雖坐向稍異祭祀及拜禮
似當兼行也既作上下墳則何必遷葬遷葬重難
耳

家禮薦新之禮別是一儀而如五穀可作飯者則上
食時作飯薦之至於菜果之類亦於朝夕奠及上食
時兼薦之亦無不可如何如何嘗聞龜峯家薦新物

種有所定恒式云而未得詳知矣

答五穀何可一一皆薦如大小麥及新米作飯或作餅上之為可龜峯家所薦曾未聞之

古禮練服以緇為飾今雖不然而變斬為齊衣裳皆緝之未知於酌古通今之義為得而不至於駭俗否
答古禮練服非以緇飾衰服也衰服之內有中衣如深衣之制初喪以生布緣領與袖口及下邊及至小祥以練布為中衣又以緇為飾也上服衣裳因舊不緝豈可變斬為齊乎

練服喪禮備要云制如大功衰服而布亦同若不能改備者依家禮仍舊亦可云家禮陳練服註未見仍舊之文而退溪先生因禮註正服不可變之說以練衰為非禮退溪之教若與古禮相合則遵而行之可也禮註之說及退溪之教若與古禮之意不合則仍舊之說恐未免苟且但喪人三年內常著衰服則及期而破盡不成形樣不得不改製矣如何如何且家禮不曰以練布為冠而以練服為冠者殊未曉其意其所謂正服不可變者謂不可改製而但以舊服練之耶抑不惟不改而亦不可練之意耶

答家禮卒哭下楊氏註古者既虞卒哭有受服練

祥禫皆有受服以表哀漸殺則服漸輕然受服數更近於文繁故書儀家禮無受服所以從簡以楊氏之說觀之家禮之不變小祥之服可知也退溪之言與古禮不同僕曾答黃宗海之問論之頗詳可取而考之若破毀不成貌樣則依古禮改製無疑家禮所謂以練服爲冠者疑以練布爲冠也練服葛帶三重四股之制如何

答問傳詳之

練後雖止朝夕哭而晨昏展拜几筵似合情禮退溪先生亦許之云遵行如何

答似然然以朱子說觀之三年內有常侍之義朝夕參拜亦未知其如何也更詳之

祥後黑網巾甚不稱於素縞之色以白布作網巾不
至於駭俗否抑練時用黃裏繚緣爲中衣之飾中衣
承衰而已無可嫌以此推之網巾在冠內雖黑與此
相類否

答以白黑麤懸雜造用之如何白布則駭俗且非
古禮

先考實繼禩之宗而以最長房奉高祖神主於家廟
先妣神主則從東序西向之坐矣今於先考祥後姑

同安於先妣西向之位禫後猶還故處至禘祭時設位則變爲南向之位祧主與新主皆坐於一行如時祭之儀否抑禘祭時則猶爲西向之位禘祭後祧出易世之主然後還祠堂始爲南向之位而以次迭遷否丘氏儀節曰家禮時祭之外未嘗禘祭又不知設新主於何所云云而遞遷之節直在大祥之下今當何從問于愚伏答云前喪則契丈以宗子祔亡妻於祖廟安于東壁西向之坐固當今此祥祭則前一日告遷諸位虛其東一龕以待新主翌日大祥祭畢奉安新主於本龕南向之坐次以先妣從入於禮爲順

若欲依朱子晚年所論待禘祭後入廟則亦當權安新主於別所或仍留几筵不撤以奉之至以祔之於先妣西向之坐則乃爲以尊從卑似無是禮如何如何祧主與新主一行自不妨矣然更以質之沙溪而行之云云幸乞參商指教

答朱子晚年與學者書祔與遷是兩項事既祥而撤几筵祔于祖廟俟禘祭而遷用意婉轉後人不可違也丘氏云云未曉其意以哀家言之雖未能就祔於宗家祖廟姑安於哀家祠堂之東序以俟禘祭似不失朱子之意既安於東序則不得不與

先妣同安非為以尊從卑也事勢然也愚伏欲從
朱子初年之論殊未妥當至於仍留几筵權安別
所尤乖禮意恐不可從也吉祭時新主姑就祔位
入廟後奉安正龕恐當如何如何○朱子答李繼
善書云云○楊氏曰云云并見家禮大
新主祔廟時祠堂告辭之節當在大祥祭畢之後耶
答當在大祥祭畢徹几筵未祔廟之前耳
古人忌日尚有受吊之禮則大小祥日親賓之來見
者似當哭拜如何如何
答客來則主人先哭待之可也

凡喪服既除之後當如何處之

答張子說可考

禫訖著纒冠素端則帶亦用白否且喪大記吉祭後
復寢則飲酒食肉當在此時而喪禮備要乃在於禫
祭之下何也

答禫後食肉飲酒於禮為合復寢比酒肉為重故
在吉祭之後也雖著素端白帶則似過矣

家禮大祥之服黻布幘頭之制實是詩人所謂縞冠
之色而丘氏及五禮儀必易之以純白何也純白似
非漸吉之意而既是時王之制則其不可違耶且

禮禫祭玄冠朝服祭訖首著纒冠身著素端黃裳踰
月吉祭玄冠朝服既祭玄端而居據此則於禫似不
可謂喪畢必吉祭而後如常人而喪禮備要全沒此
曲折禫祭條直云陳吉服無乃與古禮有異耶且儀
節云主人以下俱素服所謂素服不變大祥時服耶
果爾則與玄冠朝服之禮全不相應亦可疑也今依
古禮之意而參酌行之未知如何且家禮禫祭條無
陳服一節何歟

答大祥之服禮云縞冠而家禮云黻布幘頭黻布
衫與古禮有異至丘氏及五禮儀又易以純白九

與古不同而先王朝申明依五禮儀用白笠之
制今不敢違也禫後服色或用白或用吉人之所
見各異退溪答金肅夫之問今若以尚有哭泣之
文純吉未安只得依丘氏素服而祭如何又答鄭
道可之問不依大小祥陳服易服之節不知禫服
除在何節吉服著在何日前後所答不同未知當
以何服為定也今有或者之言禫祭有哭泣之節
不可遽著純吉之服世或有用其言以素服為是
者而以雜記間傳見之則祥祭著微吉之服祭訖
反服微凶之服禫祭著純吉之服祭訖著微吉之

同春堂文集
服以至吉祭無所不佩也或者禫祭不可遽著純
吉之說不可從也家禮補註曰禫祭不言設次陳
服者蓋小祥易練服大祥易禫服禫祭亦吉服
間傳所謂禫而纈無所不佩是也此說恐得之
祥禫服制今古異宜論說多門無所適從竊以意度
之祥服從 時王制白笠白帶麤布衣禫祭時則禮
有玄冠黃裳祭訖纈冠素端之文今依陳服易服之
節以黑笠細布直領黑帶行祭祭訖著纈色笠纈色
帶至吉祭時始用純吉之服似當未知如何

答考儀禮經傳通解則黃勉齋所著禫服玄衣黃

裳乃吉服非素服明矣夫所謂禫者澹澹然平安
之意不於此時卽吉更待何時若必如疏家所謂
從祥至吉變服有六之說則卒難復古朱子既不
采入於家禮今不可更論也今者欲用黑笠黑帶
白衣之制旣非古禮又非家禮且與丘氏儀節有
異創立新制其可乎

食肉一節欲俟吉祭其不至於徑情而無害於從厚
耶若禫後宜卽食肉則亦可以出謁門長而非宴樂
則雖盃酒亦不必辭耶

答吉祭後食肉先賢無有行之者恐未免徑情也

謂門長飲盃酒皆無妨

高祖子孫代未盡者只有先考庶弟一人而已國法庶人只祭考妣則其不可以最長房論歟但古者士族未受命者皆稱庶人則只祭考妣之法恐不可行也此法既不可行則庶孽亦不當只祭考妣嫡兄弟皆歿則似可奉祭曾祖矣未知如何

答庶孽地位雖卑其於祖先均是子孫據程子說則初無不可奉祭之義但嫡兄弟盡沒後奉祭似不妨

祭三代固是時王之制而程朱之論皆以為高祖

有服不可不祭退溪先生謂士子好禮之家從古禮祭四代亦不為僭具由告辭于先廟而不為祧出未知如何

答如今祭四代雖違古禮與國法鄙家從程朱之說亦祭四代哀亦依愚伏之言不為祧出未為不可更思處之

高祖當祭之義非不知之而但所疑者寒門祭三代自先世已然故高祖神主於宗子既為親盡而遞遷之先考以最長房奉祭矣今者孤哀若欲祭四代而仍奉不遷則有若奪宗實甚未安未知如何雖已遞

遷於宗家而祭四代本合禮意具此由以告而仍奉祭之亦未爲不可耶幸詳量曲折更爲指教

答哀旣非宗子有宗孫在果不可擅斷因留奉祭似難便祧出爲可

到今思之具由告辭而還奉於宗家似當如何

如何悔不可追後所錄先生追

鄭寒岡云禫祭祝文尚稱孤哀子則禫祭之前仍用孤哀之稱無乃可乎退溪答謂當如此愚伏云非徒祝文謝人慰疏亦仍用矣未知如何

答儀禮家禮皆於祔祭稱孝又雜記曰祭稱孝子

孝孫喪稱哀子哀孫註祭吉祭也卒哭以後爲吉祭故祝辭稱孝子孝孫自虞以前爲凶祭故稱哀儀節則自虞至禫於先祖稱孝於亡者稱哀當以禮經爲正愚伏謂禫前書疏仍用孤哀此說則是韜籍之制不見於家禮本文只見於圖不知可遵用否愚伏謂非程朱之制今見於家禮圖者乃楊氏復所爲也瓊山儀節有不必用之說看來似是此說何如

答朱子大全李堯卿書云考用紫囊妣用緋囊此非韜制而何其制本出溫公書儀云且愚伏謂家

禮圖楊氏復所爲此言出於何書楊氏乃朱子門人而神主圖有大德字大德卽元成宗年號也鄙意此圖疑元末或大明人所爲也
兩窓櫝乃韓魏公家所用坐式則司馬公家所用規制自不同而孤家家廟曾未備禮不設龕制而用兩窓櫝常奉安祭祀出入時則用坐子此非無據之禮否坐子之制亦當容入二主而考妣兩位則初喪時各制容一主之式殊甚不妥但常時奉安于兩窓櫝出入時用考妣各一主之坐子亦或無妨否

答哀之家廟龕室失其制也愚按櫝與坐式家禮

有圖故後人有具用之者有只用坐式者有只用兩窓櫝者不能適從余常以爲疑頃年偶得南嶺家禮其圖中云坐式者司馬公家廟所用兩窓櫝者韓魏公家廟所用云云此櫝則於家禮不相干涉何以并圖於其間使後人渾殺不能辨也莫曉其義鄙見朱子之意坐式且容一主夫婦皆死則稍廣大其坐式容入二主乃如司馬之制也
家禮主人晨謁於大門之內焚香再拜擊蒙要訣則無焚香之節未知平日何從而行之

答書儀及要訣皆無焚香之節而鄙人從家禮常

行焚香

家禮祭禮則先降神凡祭則先祭神未知何義家禮及喪禮備要墓祭皆先祭後降而擊蒙要訣先降後祭亦何義耶虞祭無祭神一節果曰常侍几筵故不爲云爾則辭神亦不必爲如何至於禫祭則既已祔廟似當有祭神之節而亦闕之何耶

答凡神主不出仍在故處則先降後祭如朔望祭禮之類是也設位而無主則亦先降後祭如祭始祖先祖及紙榜之類是也若神主遷動出外則不可虛視必拜而肅之如時祭忌祭之類是也至於

墓祭及禫祭果如哀示可疑也喪中雖有常侍之義祭畢辭神不可不爲也喪禮備要墓祭欲依擊蒙要訣先降後祭而改家禮未安故仍之耳

四時墓祭時家廟亦行祭禮否

答墓祭與家廟處所既異雖兩行恐不妨

俗節三年內則先設享於几筵後行祭於墓所家廟則先行祭禮後行墓祭未知無妨否且中元之節卽七月十五日不但今俗之所尚家禮俗節亦計焉韓魏公用浮屠設素祭而朱子不用云者似是不用素饌必非並廢其節而擊蒙要訣獨不計於俗節者何

歟

答所示皆無妨朱子所謂七月十五日不用云者不用素饌也

祭時無執事則讀祝受胙等事何以爲之或云既無執事則受胙當闕而祝文則主人當自告退溪先生謂張兼善無祝人則設祝文而不讀在苟簡不備禮中自盡其心之事云云兩說如何所謂張兼善未知何時人耶

答無祝人則主人自讀猶愈於不讀張兼善不知何代人

飯羹之右設自虞至練祥吉祭時祭忌祭奠祭無不皆然明載於家禮及喪禮備要而伏聞曾答閔生引曲禮及趙重峯語教以從生時所設飯左羹右云果然否葬前則象生時左設自虞則從神道右設此是家禮之意故孤家已遵行之其或有違於禮歟

答飯羹之設當依家禮吾家亦以此行之然考曲禮左穀右馘食居人之左羹居人之右特牲饋食禮主人升入復位俎入設于豆東主婦設兩敦黍稷于豆南西上及鉶芼于豆南南陳云云觀此數說凡祭設饌羹居西飯居東家禮則不然羹居東

飯居西未知何義趙汝式之言亦與禮記兩說相合故飯西羹東之設不能無疑也

家禮時祭果用六品擊蒙要訣用五品何義

答要訣蓋本司馬公及程氏儀或者常以為非讀禮記知或說近之今人六品之果若難備四品或兩品庶合禮意○郊特牲曰鼎俎奇而籩豆偶陰陽之義也籩豆之實水土之品也不敢用褻味而貴多品所以交於神明之義也○長樂陳氏曰鼎俎之實以天產為主而天產陽屬故其數奇籩豆之實以地產為主而地產陰屬故其數偶

家禮祭用魚肉是生魚肉否粟谷用生遵此行之無妨否

答家禮所謂魚肉非生魚肉也乃魚湯肉湯也粟谷之用生雖本於書儀與儀禮饋食禮不同嘗質于家庭問于牛溪答曰參用生熟雖是古禮至於家禮則朱子曰以燕器代祭器常饌代俎肉則不用生明矣○特牲饋食禮註祭祀自熟始曰饋食饋食者食道也亨于門外東方註亨煮也豕魚腊以鑊各一爨○郊特牲曰腥肆爛潛臚而審祭豈知神之所饗也主人自盡其敬而已註祭之為禮

或進腥體或薦解剔或進湯沈或薦煮熟豈知神
果何所享乎主人不過盡其敬心而已耳
今俗桃及鯉魚燒酒不用於祭祀未知何義或云膏
煎之物用之亦未安果皆有據耶

答桃及鯉魚不用於祭見家語及黃氏說燒酒則
出於元時故不見於經傳我國 文昭殿日祭夏
月則用燒酒栗谷亦謂喪中朝夕祭夏月則清酒
味變用燒酒甚好云膏煎之物不用出於儀禮今
俗必用蜜果油餅以祭恐不合於古禮也○士喪
禮記凡糗不煎註以膏煎之則褻非敬疏云凡糗

直空糗而已不用脂膏煎和之○家語孔子曰果
屬有六而桃為下祭祀不用不登郊廟○黃氏曰
抄鯉魚不用於祭祀云

家禮朔望祭禮焚香灌酒各再拜時祭則只於灌酒
後一再拜其義何耶

答焚香再拜求神於陽也灌酒再拜求神於陰也
時祭一再拜恐闕誤故喪禮備要依朔祭禮以兩
再拜添補未知得否

時祭奉主就位條所謂主人前導者主人在神主前
而引來耶禮祭時亦當前導否

答前導云者主人在神主之前而導之也禋祭禩祭吉祭亦當如時祭而儀節正衡皆無前導之文不敢為說

祭酒代神也論語君祭先飯之祭亦祭酒之義耶其註曰若為君嘗食然不敢當客禮也祭之之義似無關於主客之禮而朱子云然何歟

答古者座中上客祭酒其餘人不為之祭國子祭酒之名由於此但家禮四時祭正位皆祭酒與古禮不同未詳其義今者對尊丈食有齒德敬如父兄者外其餘年長者為祭似或可也

家禮纔祭高祖畢即使人酌獻耐于高祖者云耐于高祖者即曾祖之子先父食未安

答此當活看豈可先也

家禮闔門條所謂一食九飯何義退溪曰一飯而九舉匙然否愚伏謂嘗見中原人飲食以小器盛飯既食又進之又食又進之據此則一食即統言九飯即小數之節云云此說如何

答儀禮禮記註疏可考愚伏說近之

擊蒙要訣云謹按朱子居家有土神之祭四時及歲夫皆祭之今雖不能備舉四時之祭例於春冬時祀

別具一分之饌家祭畢除地築壇於北園淨處乃祭
土神似爲得宜云云依此行之如何但不設匙箸亦
無侑食進茶之儀則應不設飯羹矣此是何義耶然
則墓祭土神亦不設飯羹耶國家山川廟社之祭
不設飯羹匙箸祭神固異於祭先粟谷之不設匙箸
於土神無乃有意耶

答家中土神祭世無行之者若行之則當依墓祭
土神具飯羹匙箸也家禮墓祭土神有設盤盂匙
箸于其北餘并同上之文則其有飯羹明矣丘氏
儀節亦有匙箸家中若祭土神則宜無異同要訣

無乃從簡而云耶

忌日是君子終身之喪服色當與常時有異而今俗
只用白帶殊甚未安欲留禮笠以爲忌日之用此或
未當則稍黑之若黧色之制恐無不可如何如何吉
注書於是日蔬食水飲有一士人客至而謝不見蔬
食水飲其意甚好而客至謝不見則似若加等於喪
中如何如何

答曾聞龜峯以禫時所著笠留之爲大忌時所着
未知其如何也鄙人則於大忌著黑布笠行祭矣
客至不見人固有行之者鄙人不能行之無乃未

安乎

人或死於閏正月則忌祭當用本正月否若值閏正月則當用何月且大月晦日死者後值小月當以二十九日為忌後又值大月則又當以三十日為忌否小月晦日死者後值大月當以二十九日為忌否抑亦以晦為重而用三十日為忌否

答通典諸說可考也或謂閏月死者後值閏月當用本月為忌而閏月死日亦當行素云云大月三十日死者後值小月固當以二十九日為忌值大月則自當以三十日為忌小月晦日死者後值大

月當仍以二十九日為忌不可延待三十日也如何如何

忌祭或並祭考妣或只祭一位當何從雜記云有事於尊者可以及卑有事於卑者不敢援尊據此府君忌日配祭夫人夫人忌日不敢配祭府君似當未知如何

答忌日並祭考妣雖非朱子意我朝先賢嘗行之粟谷亦曰祭兩位於心為安云援尊之嫌恐不必避也○晦齋曰按文公家禮忌日只設一位程氏祭禮忌日配考妣今按眉山劉氏云問伊川先

位云云與此不二家之禮不同蓋只設一位禮之

正也配祭考妣禮之本於人情者也若以事死如

事生鋪筵設同几之意推之禮之本於情者亦有

所不能已也○退溪曰忌日合祭古無此禮但吾

家自前合祭之今不敢輕議愚按忌日只祭所祭

哀在於所為祭者故也配祭考妣似非禮之正也然今之士大夫配祭者多從俗恐不至甚害如何

何如

時祭三獻各進多忌祭墓祭亦如是否

答忌祭三獻亦當進多墓祭雖殺於時祭家禮本

註如家祭之儀云則三進多似當

忌日謂之諱日何義其本於卒哭而諱之諱字耶卒

哭之前不諱親名亦甚可疑如何

答忌是禁字之義謂含恤而不及他事也諱是避

字之義其義相近又古語云如有不可諱註謂死

也死者人之所不能避故云不可諱諱日之諱無

乃出於此耶諱日之諱卒哭而諱之諱出處雖不

同其避義似同卒哭而諱謂以諡稱之而不名以

神道待之也亦非謂卒哭之前則直稱其名也但

無用諡諱名之謂也

三年內祖先忌祭當遵要訣行一獻則亦不侑食否

同春堂先生集
答侑食亦盛祭時禮也只獻一盃則無侑食也
墓祭服色粟谷用素服而世俗通用吉服未知以何
為從

答墓祭服色他無所考前者姜復而問之考通典
天子拜陵哭臨豈有著吉服哭之也以此觀之粟
谷之著素服恐為得之鄙人著紗帽則著紅衣品
帶著笠子則著白衣

今有租與父墓各在數舍之外四時墓祭無他子孫
可以分行而一日內決難行祀於兩墓則何以為之
嶺南俗例於前數日行祀於祖先而當日則祭於考

妣墓此亦合於朱子除夕前行事之義而亦愈於使
奴僕行之耶

答前期行祭亦有朱子之所行嶺南之俗得其宜
也

儀節有二履端之祭隔年行之恐未安今擬以次日
行此言看來極是以此推之他節自亦然當日勢未
得遍行則遵儀節次日行之猶愈於前期行祭如何
如何

答前期行祭雖有朱子之教次日行祭尤似便宜
家禮祠堂章遞遷條有云小宗之家高祖親盡則遷

其主而埋之其墓田則諸位迭掌而歲率其子孫一祭之百世不改云云孤哀祖及考墓上皆有先祖之墓而宗長與先考皆歿於今歲門中尊行殆已盡矣三年後則皆當為易世之墓而寒門無墓田之制墓祭常輪行於子孫易世則香火將絕矣夫先祖與祖考同在一山而只祭祖考闕然於先祖揆之情禮萬分未安茲欲於四節日墓祭時略設酒果於先祖墓以伸情禮未知如何愚伏曰饌品不可有豐約之別歲一祭可也云此說亦如何

答只祭祖考果為未安然而雖在一山非如時祭

同堂並享之比只設一獻猶愈於全廢也愚伏說

太執

寒門從國制只祭三代先考是支孫而以最長房奉曾祖神主於家廟矣先考同曾祖行今皆亡矣禫後則當為祧出之主而寒門無墓田之制墓祭亦將廢矣其墓在祖父墓上於四時獨祭祖墓似甚未安故略設酒果曾已聞教矣但其所未安不但在於獨祭祖墓而已高祖墓祭廢而不行甚非所以報本反始而為子孫法也茲欲與宗人相議依家禮歲一祭之禮除外孫只與姓孫輪回行之如是則似不至難繼

而亦不忘報本之義如何如何

答示意極好與同宗相議行之豈不美哉

若改葬先妣與先考合窆則玄纁妻扇等物當各備用之耶考妣兼用一槨亦如何

答玄纁妻扇各備用之可也古人有兼用一槨者而以鄙見思之則壙中太濶易為崩陷莫如用兩槨而兩槨之間填以石灰如何如何

父喪未葬改葬母墓則啓墓時當釋重服而服緦耶但緦服既成當卽反重服雖執奠於前喪亦以重服行之否服緦時則杖亦當去耶

答據禮雖有事於前喪亦當用重服無疑若服緦時則杖亦當去○喪服小記父母之喪偕其葬服斬衰註其葬母亦服斬衰者從重也以父未葬不敢變服也

遷墓時出柩未葬之前朝夕哭奠上食一如初喪否

答退溪有教可遵行也

改葬靈座當只設倚子耶若有遺衣服置於倚上似宜如何如何

答然

父喪未葬遷改母墓與父同葬則葬雖先輕奠當先

重而新喪之虞當行於家改葬之虞當就幕次行之
勢有相妨何以爲之

答據禮記及朱子說父之虞祭葬日反哭後行之
母之虞祭翌日行之○喪服小記父母之喪偕先
葬者不虞祔待後事註葬母明日卽治父葬葬父
畢虞祔然後爲母虞祔故云待後事○語類問禮
記云云同葬同奠亦何害焉其所先後者何也朱
子曰此雖未詳其義然其法具在不可以已意輒
增損也

父喪未葬改葬母告廟酒果遍設諸位否主人自告

則父喪未葬以凶服入廟未安使子弟奉出他所而
告之耶

答酒果本爲告事而設只奠本龕可也主人自告
豈可代行也凶服入廟於祔祭可見矣葬畢告廟
則有哭泣之節當出主也

婦於舅姑改葬亦服總否通典有出嫁女爲其父母
改葬總之語此亦有據否

答按禮意應服三年者改葬當服總古禮子之妻
爲舅姑期至宋陞爲二年服則改葬服總恐當喪
服記改葬總疏云不言女子子婦人外成在家又

非常故亦不言據此通典所謂出嫁女總恐誤
改葬既見尸柩則非他總服之比終三月不出人食
素居外如何

答不與宴樂居外為可既不解官不出入食素無
乃過乎

家禮凡祭進饌在初獻之前侑食在終獻之後墓祭
獨無此兩節何也

答豈原野之禮殺於家廟故耶鄙家依擊蒙要訣
三獻前並進魚肉蔬果插匙正箸未知是否
祖先及子孫同托一山則土地祭當俟諸位祭畢行

之耶

答諸位祭畢行於最尊位之墓左○家禮集說問
祀后土如何不在墓祭之前曰吾為吾親來薦歲
事專誠在墓土神自宜後祭蓋有吾親方有是神
也

家禮束茅聚沙何義至祭始祖條小註始云截茅八
寸束以紅絲亦有所據耶他祭則不束以紅耶

答諸家所論可考○集說或問束茅聚沙是聚沙
於地擁住茅束否曰然曰用茅何義曰郊特牲云
縮酌用茅註醴濁用茅以沛之也曰盤載以酌何

也曰程子謂降神酌酒必澆於地家禮亦同未聞有盤至劉氏補註祭初祖條始有茅盤截茅八寸束以紅立于盤內劉必有考但其不註於時祭各條又恐止宐初祖不敢據也曰茅或用三束何也曰按三祭于茅者三滴酒于茅上非三束茅也豈誤其數也近見他書每位一獻用酒三盞者尤非又曰耐位不設○周禮註必用茅者謂其體順理直柔而潔白承祭祀之德當如此也○會通註曰截茅一搯許紅帛絞束立沙中束之有窾沃酒滲下故謂之縮茅或用云士虞禮始歟

墓祭無闔門之節亦肅俟後進水如何

答是

前見答黃生之教出後者本生親無後則兩家父相議歸宗古有其例兩家父死則子不可擅自罷繼云云若兩家父一死一生則可以罷歸否

答兩家父相議後罷繼不然則何可擅改

今有一士人無子取甥之子為養而亦非三歲前收育也其士人既沒為其養者服制考之禮典無所可據或云當服期年或云平日既為所養而又將奉祀則依國制養子之例當服齊衰三年或云期年而服

除心喪三年爲當凡此數說皆出於臆度不知何以則爲得耶願曰折衷之論雖曰被養亦非自幼收育則服喪三年誠似過中如何如何其神主當書以外從祖考耶

答大典三歲前養育者服齊衰三年今此人非三歲前養育則不可爲三年服明矣服期之說似近而何可折衷於其間神主稱號來示爲當

有一族人自三歲時被養於其從母家常呼以父母恩義甚重於其從母夫之喪服制當如何此則非前所稟之比似當依國典養子之禮服齊衰三年而或

云大典曰三歲前收育云則似謂一二歲兒非並指三歲兒也況不爲呈官以定父子之名而又不奉其人之祀則徒以養育之恩至爲三年之喪似無所據服心喪期年爲當愚意則不然所謂三歲前云者通指三歲以前之稱豈但指一二歲者乎况家禮八母圖養母下云三歲以下中間著一以字則以此參彼文義甚明國制與先儒說具在似不當有他議也禮緣人情鞠養之恩有同父母則不得不以父母視之故後賢起此三年之制以爲報恩之地呈官立案奉祀與否似不當論如何如何但此人有已之父母在

似當期而服除心喪三年而未知未除服之間平居出入之服只用白衣白帶草笠如期服人乎抑如出後子爲本生父母服乎抑一如喪人乎在其人莫大之禮幸商量指教且此人若奉祀則屬號及傍題當何以書之耶

答來示皆得之三歲前收養指一二歲而言非謂三歲云者其言不通收養之恩不可不報呈官與否不須言也但三年服衰則於鄙意似爲過重期一年後脫衰以白衣白帶黑草笠行心喪恐宜如何如何屬號及傍題古禮無據不敢爲說

玄孫爲高祖承重而從國制只祭三代則高祖喪畢當埋其主而高祖母在則情理有所不忍如何

答情不忍埋奉安別室恐當

姑姊妹女子之無後而死者其夫黨無可耐者則勢不得已當耐於本宗而其夫神主似不可同耐當祭之何所

答祭之別室似可

庶子祭其母當何稱祭之當何所丘氏曰若嫡母無子而庶母之子主祭恐亦當耐其母於嫡母之側此可遵行否

答程朱之說可考妾母豈有與嫡同祔之理乎丘說大違於禮不可從也○程子曰庶母不可入廟子當祀於私室外書○問妾母之稱朱子曰恐也只得稱母他無可稱在經只得云妾母不然無以別於他母也又曰吊人妾母之死合稱云何曰恐也只得隨其子平日所稱而稱之或曰五峯稱妾母爲小母南軒亦然據爾雅亦有小姑之文五峯想亦本此語類○問子之所生母死題主何稱祭於何所曰今法五服年月篇中母字下註云謂生已者則但謂之母矣若避嫡母則止稱亡母而不

稱妣以別之可也伊川云祭於私室秋睦○問妾母若世祭其孫宜何稱自稱云何曰世祭與否未可知若祭則稱爲祖母而自稱孫無疑矣妾子爲父後則其母神主當藏於別室而祭之但未知必至玄孫易世而後埋置否
答庶孽雖不可一從只祭考妣之法亦當祭三代而已豈至玄孫易世之後乎
前見答姜博士之教妾孫爲祖後則爲其父所生母無服矣非爲祖後則爲其祖母當服齊衰三年云云妾孫之爲祖後者爲其父所生母雖無服然亦應服

同春堂集卷八
承重三年者也似當依妻子為母總而心喪之例為心喪三年如何

答雖無服豈可遽同於平常之人乎依諸孫期服之制而若心喪者可也

不遷位或書幾代祖或書始祖未知孰是

答稱先祖可也或稱幾代祖亦可也始祖之稱似有嫌於厥初生民之祖恐未安

有人主亡弟夫妻之喪者其弟神主則書亡弟無疑弟妻神主則何以書之耶

答以弟婦書之為可

喪中死者襲斂當用何服若用凶服則地下終無免喪之日欲用吉服則於心不安禮有可據之文否愚伏曰李先生欲以喪服納之棺內右邊此恐難從鄙意喪服只得留之生時喪次喪除後去之於象生時之義為得矣聞西厓寒岡亦皆如此說云

答退溪謂襲用素服當入棺孝服右而吉服左鄙人疑之曾問于寒岡以余言為是

無實職而只有資級者其妻銘旌稱號可從資級而書之乎

答當從實職不可但以資而稱其封也書鄉貫某

氏爲可

庶孽婦人銘旌書某氏似無所嫌而或云國法稱以召史則氏字未安然則當何書

答氏所以別其姓也庶孽雖賤稱之何嫌且召史之稱不典或曰書以某姓之柩無妨云

家禮小斂奠卑幼者再拜主人亦拜耶不言尊丈何也

答言卑幼則孝子似在其中歟丘儀云孝子不拜當考尊丈於卑幼喪不拜也○士喪禮葬前無拜禮

童子服制亦當有孝巾及冠否

答童子不冠則豈有孝巾及冠乎

童子服制亦有首經乎

答首經象緇布之類項也童子未冠何缺項之有乎申生義慶以爲婦人雖不冠有經童子亦當有之婦人之經固有明文童子則不現諸書申說可疑鄭景任云童子首經禮無所考來諭所謂童子未冠何缺項之有者簡易明白恐攻破不得

妾爲君之父母服問于愚伏則謂儀禮婦服舅姑期年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則亦期年矣至後唐

同春堂先生文集卷之八
劉岳書儀稱婦為舅姑服三年宋乾德中左僕射魏
仁浦等奏以為書儀之文在禮為當詔從之今之為
舅姑斬齊實自此始以此推之則妾當得與女君同
而儀節妾為夫黨服圖為舅姑期年是仍以儀禮舊
文為據今亦難以臆見服三年惟在好禮君子參商
情禮而處之雖服三年猶為從儀禮與女君同之文
而不為義起也此說如何

答愚伏說是

同春堂先生文集卷之八

同春堂先生文集卷之九
書

上沙溪先生

語類庶子之長子死亦服三年此禮亦可行否父在
則為長子不服三年否備要云為長子不得三年服
有四種可得聞其說歟

答以禮經及諸儒所論與朱子他說參觀之語類
此條分明是記錄者之誤無乃亦字是不字之誤
耶未可知也父在則為長子不服三年及不服三
年有四種疏家說詳之○喪服傳曰庶子不得為

長子三年不繼祖也註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疏經云繼祖卽是爲祖後鄭云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不同者周之道有嫡子無嫡孫嫡孫猶同庶孫之例是爲父後然後爲長子三年也此鄭據初而言其實繼父祖身三世長子四世乃得三年也馬融等解爲五世鄭以義推之唯四世不待五世也雖承重不得三年有四種一則正體不得傳重謂適子有廢疾不堪主宗廟也二則傳重非正體庶孫爲後是也三則體而不正庶子爲後是也四則正而不體適孫爲後是也又疏養他子

爲後者亦不服三年○喪服小記庶子不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六傳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庾蔚之云用恩則父重用義則祖重父之與祖各有一重之義故聖人制禮服祖以至親之服而傳同謂之至尊也已承二重之後而長子正體於上將傳宗廟之重然後可報之以斬故傳記皆據祖而言也若繼禰便得爲長子斬則不應云不繼祖喪服傳及大傳皆云不繼祖以明庶子雖繼禰而不繼祖則不服長子斬也○朱子曰凡正體在乎上者謂下正猶爲庶也正體謂祖

之適也下正謂禰之適也雖為禰適而於祖猶為庶故禰適謂之為庶也○問周制有大宗之禮立嫡以為後故父為長子三年今大宗之禮廢無立嫡之法而子各得以為後則長子少子不異庶子不得為長子三年不必然也父為長子三年亦不可以嫡庶論也曰宗法雖未能立然服制自當從古是亦愛禮存羊之意不可妄有改易也
父死未殯而母死者其亦以父尸尚在而不服三年歟母喪將周而父死猶不得為母申三年服歟
答先儒說可參考而酌處之○儀禮喪服記父卒

三年之內而母卒仍服期要父服除而母死乃得伸三年○通典庾氏問徐廣曰母喪已小祥而父亡至母十三月當伸服三年猶厭屈而祥也答曰按賀循云父未殯而祖亡承嫡猶周此不忍變在也故自用父在服母之禮靈筵不得終三年也○庾蔚之云諸儒及太始制皆云父亡未殯而祖亡承祖嫡者不敢服祖重為不忍變於父在也况父在之日母亡已久寧可以父亡而變之乎

更考儀禮本文則下教所謂喪服記父喪三年內母死則仍服母期者非喪服本經乃疏家說

也此說極可疑父若未葬或未殯而母死則不敢死其父而服期猶之可也若父已葬而母死則待父以神道者亦多有之豈獨於母喪而有厭不得伸其情乎况父喪將畢而母死則數月之後父服已闋矣猶以為厭於父而服母以期求之情禮寧有是理○又考通典有云父母同日卒其葬先母後父皆服斬衰其虞祔先父後母各服其服卒事反服父服若父已葬而母卒則服母之服至虞訖反服父之服既練則服母之服父喪可除則服父服以除之訖而服母之

服云云據此則分明服母三年何嘗仍服期耶唯母喪已練而父亡則厭屈之義猶在云此語亦出通典但俱非先賢折衷之論難可的從恨未及稟證右先生追後所錄

承重者居祖母喪既而母亡則何服為重而書疏自稱云何

答通典有所論可攷而行之○通典晉雷孝清問曰為祖母持重既葬而母亡服制云何別開門更立廬不言稱孤孫為稱孤子范宣曰按禮應服後喪之服承嫡居諸父之上身為兩喪之主無緣

更別開門立廬以失居正之意至祖母練日則變除居室事畢及後喪之服禮無書疏稱孤子孤孫之文今代行之合於人情稱孤孫存傳重之目宜幸祖母訖服然後稱孤子○庾蔚之曰二喪共位廬室室雜處恐非適時之禮謂宜始有後喪便別室為廬兼主二喪

按通典蓋祖母服雖重而既葬母服雖輕而未葬其服母服似無可疑母喪已葬則還服祖母服祖母服既練則還服母服母服既練則還服祖母服祖母服既除則還服母服以終喪杜氏

元凱論並有喪此意似分明范說雖未備詳亦可類推唯稱號則不可隨服變改祖母禫前稱哀孫似當如何如何右先生追後所錄

祖喪未葬又遭父喪則長孫當追服其祖三年否
答儀禮經傳通解之說可據但亡在練後則只伸心喪云者未知恰當否也

家禮母出為繼母之父母兄弟小功若母亡而有繼母則其父母兄弟之服亦遵是禮否雖繼母死後亦服否

答母出則以繼母之父母兄弟為外家故不論繼

母之存亡皆有服若母不出則繼母雖生存不為

繼母之黨服也若妻子則為嫡母黨服嫡母死則

不服也○服問曰母出則為繼母之黨服母死則

為其母之黨服為其母之黨服則不為繼母之黨

服再娶曰鄭氏曰雖外親無二統○虞氏曰繼有

十繼母則當服次其母者之黨

妻嫡母服一依妻母行之與不著於禮何也問之愚

伏答曰未詳不敢臆說云

答繼母嫡母於禮並無蓋蒙生母故不言也其妻

服喪則其夫無服似為未安

殤喪皆降一等童子於長者喪亦遞降否愚伏答曰

喪服記曰童子惟當室總傳曰不當室則無總服戴

德曰十五至十九為父後者其服深衣不裳不為未

成人制服者為用心不能一也據此則總服輕惟當

室童子與族人為禮故服之然猶不備其制不當室

者不為服也小功以上則不當室者皆服惟十四以

下不堪麻則否又曰非當室則無服云者本為總服

不拘本宗與外親若祖父母兄弟諸父之喪自是重

服不當論也遞減月數如報服則恐不然有知則有

哀有哀則有服何可以已年之少而減其月數乎是

說如何

答凡服必相報長者於童子喪已遞減其服則童子於長者亦遞減以報之明矣據喪服記註疏當室童子雖服本宗而不服外親之總是亦遞減之義也不當室者雖本宗亦無總則小功以上獨不遞減乎惟祖父母曾祖父母則依女雖適人不降之義童子似亦不降也更詳之

聞親喪於數三月之後者不可與家人同時除服故有練祥再行之論主喪者則固然矣雖諸子亦可再行練祥與祝辭措語亦恐難便若於十三月之朔奠

告辭變服則如何且兄弟異服練祥各行亦禮之大變若聞喪之遲至於數三月之久則不得不如是若一二月則與家人同時變服亦不至悖禮否

答朱子答學者曰承喻令兄喪期於禮聞計便合成服當時自是成服太晚固已失之於前然在今日祥練之禮却當計成服之日至今月日實數為節但其間忌日却須別設祭奠始盡人情耳見朱書節要第十一篇今詳朱子此言則一月之內從後成服者雖未及期當與兄弟同行練祥之制若過數月別設祭奠為空雖諸子以長子之名書祝告其

由行祭何妨也

弟死而無妻子者葬後即祔祖龕撤几筵否

答弟雖無子卒哭後撤几筵有所不忍禮妻喪期
年後撤几筵依此行之未知如何

若於期後撤几筵則練祥之祭雖以忌日行之而恐
不可以小祥大祥名之也其祝辭當書以初暮再暮
與禫祭恐不必設行也

答只用忌祭祝文而不必言初再暮也暮服何禫
之有

有子女先父母死及父母喪未葬前其忌祭墓祭皆

可廢耶葬後則當以素饌行祭耶抑生死有異用肉
無妨否愚伏曰未葬前廢之無疑葬後則祭用肉似
當又問墓祭忌祭當廢之意既聞命矣但既嫁之女
死而與其君子同壙則外孫必不以外祖之喪而並
廢其父之祭既祭其父則同壙之原豈可不祭於其
母以總不祭之意推之則於外祖喪當並廢其父之
祭而但總不祭者乃指吉祭而言則墓祭忌祭似不
當廢如何如何答曰所示得之云

答愚伏答是鄙見亦然

暮大功未葬前忌祭墓祭同居者廢而異居者行否

時祭則異居者亦於葬後當行否總小功成服前則忌祭亦可廢而成服後則時祭亦可行耶愚伏曰禮大夫之祭鼎俎既陳籩豆既設而有齊衰大功之喪則廢外喪則行外喪即異居者也可考曾子問篇第二十二條而參酌行之則庶乎得之矣云

答昔年考曾子問則擊蒙要訣服中祭祀之儀與之相合以此行之無妨

栗谷擊蒙要訣謂甚大功未葬前時祭可廢忌祭墓祭略行葬後當祭如平時但不受胙總小功成服前則雖忌祭當廢成服後則當祭如平時但不受胙云

此與總不祭之文不合如何如何愚伏曰雖與古禮不相應亦斟酌得好可遵行也云

答愚伏答是

喪禮備要奔喪者至而值主人成服之時小功以下則直與主人成之云主人雖已成服亦當即成服耶答主人成服已過則小功以下亦當四日後成服也

無官而非學生者題主稱學生似未穩而且如子孫書四祖亦皆無合當稱號如何如何婦人則不書孺人只稱鄉貫亦不妨否

同春堂集
答無官而死者不稱學生則無他稱號勢不得已
當書學生處士秀才各隨其宜可也婦人孺人之
稱書亦可不書亦可丘氏謂無官婦人宜如俗稱
孺人蓋禮窮則從下之義也

承重孫將行祖父之禫又遭母喪則當待母喪畢後
行之耶若爾則諸叔父當何時而脫服耶

答喪中既不可行禫而過時又不可追行諸父豈
可以嫡孫之故而不脫服也設位哭除恐當

今有一士人遭祖父母喪終期年食素居外一如喪
人至於服闋亦曰父有重喪子何敢純吉用白帶素

服而不與宴樂此意甚善如何愚伏答曰此正聖人
所謂獻子加於人一等者可敬白帶素服亦得編冠
玄武之義然帶用黑色似為得中云

答愚伏說是

祖父母喪赴舉程子非之而不及兄弟之喪亦有間
否然兄弟葬前則赴舉似未安而今之為士者祖父
母期內及兄弟葬前率皆赴舉參以禮律果無未安
否或有外祖葬前不赴舉者此則似過如何如何愚
伏答曰雖同是暮豈無差等然葬前則赴舉未安外
祖葬前不赴舉似過云未知如何

答當以朱夫子答李晦叔問爲準愚伏說得之○
李晦叔問爲長子三年及爲伯叔兄弟皆暮服而
不解官爲士者許赴舉不知當官與赴舉時還吉
服耶衰服耶若須吉服則又與五服所載年月相
戾矣朱子曰此等事只得遵朝廷法令若心自不
安不欲赴舉則勿行可也當官則無法可解罷伊
川先生看詳學制亦不禁冒哀守常此可見矣但
雖不得不暫釋衰亦未可遽純吉也

今有人有前後室與其前室合葬矣及其後室之喪
其子欲合葬於其前母之左邊三喪合葬共爲一墓

如何

答前後室一處隔葬今世多有之朱子曰今人夫
婦未必皆合葬繼室別營兆域宜亦可矣以此觀
之則雖異兆似無妨

今有人父墳在後母墳在前石物則立於父墳而祭
祀時欲並行於尊位則背母墳而行禮實甚未安未
知何以則可耶各設爲當否

答行祭與立石當於父墳而合設之不可兩處各
設也

有一士人遭喪未葬而遭胡變不得已爲權葬而事

同春堂集
勢甚急祖奠遣奠等禮皆未及行賊勢稍退之後始
爲謀葬而祖遣等禮皆已過時欲遂已則情理不安
欲行之則不知何時行之也權厝掘破奉柩而出然
後行祖奠既載於輦然後行遣奠可不失禮意否且
神主未及造成虞祭等禮亦未得行若遷延至於數
三年之久則形歸於地而神未有依揆之情禮萬分
未安且親喪未得安厝神主未成而虞祭未行則喪
期雖盡子豈可脫服乎練祥變服之節亦恐難行也
今若難於趁速改窆則先備木主告辭而書之設虞
以安之如是則練祥等禮亦或可行而不悖於禮否

古者何子平之八年不得營葬云者亦豈喪在殯八
年乎或如今權葬之爲者而未得永窆不未可知也
答來示曲折並與鄙意相合若久不改葬先書神
主行虞祭爲可何子平之八年在殯恐權葬亦不
得也

遭亂播遷者其家廟處置終未得恰好底道理或謂
神道尚靜流離中不可奉往埋於墓所亦或一道云
而但念數年之後朽腐殆盡木理字畫不成形樣有
不忍見此則經亂者所詳知也似不若奉安於一笥
或負或載以身保之隨地奉護之爲愈也此雖未安

豈至於朽腐之慘也若不幸而一家未免禍及則其
他又何暇論也况三年內几筵則決不可埋置而獨
避也尤當奉往隨時隨處隨生人所食而奠之於朝
夕似合情禮道理恐不出此如何如何至於書院鄉
校位版埋置之議亦有之此與私家神主事體自別
恐不可斷定未知如何也

答所謂神道尚靜神主不可奉往云者乃迂濶者
之言也平日仕宦遠方者亦且奉往獨於亂離中
何可不為奉往乎鄙家丁酉倭亂時避于海西奉
神主而行去匣入箱奉安卜馱之上而得以保全

矣去年奴賊之逼近也余隨 世子往全州體察
誤聞賊到臨津欲移住巨濟將為航海之計長兒
領兵赴戰所只年少子在家欲率一家入錦山轉
向嶺南不知可止泊處恐有棄之道路之患使作
大櫃盛主于其中埋于祠堂內地中亂歇後未滿
一月即為奉出今若又有變亂則欲隨身奉往耳
三年內几筵則有朝夕上食尤不可埋置也鄉校
書院位版不可一槩論也

家禮圖云主式舊用皇字今用顯字皇與顯何義

答通典及丘說可攷○通典曰周制諸侯五廟考

廟王考廟皇考廟顯考廟祖考廟註鄭玄曰玉皇皆君也顯明也祖始也以君明始者所以尊本也

○丘瓊山曰皇與顯皆明也其義相通
鞞籍世人所用其制不一或與主身齊或與趺方齊未知何者為得

答本註既曰式如斗帳頂用薄板云則其制可想並鞞趺方為是本註所謂與主身齊者當通趺方所植看籍方潤與積內同疊布加厚裹之以帛考紫妣緋

鞞籍考紫妣緋何義

答集說有所論可攷也○馮氏集說曰古人重紫輕緋故有此分今國朝玄黃紫色不可僭用鞞用紅羅當遵從之又云宋常朝公服一品至三品服紫玉帶四品五品服緋金帶云云○小學註三品應服紫五品應服緋云云尚紫非古乃唐俗也而先儒用之者姑從時俗耳

古者庶人只祭考妣國制亦然所謂庶人若是未入仕之通稱則只祭考妣似為太略如何如何
答程子曰雖三廟一廟以至祭寢亦必及於高祖又曰雖庶人必祭及高祖今世之遵行此禮者不

爲無據

老而傳重於情理似未安何以則不失處變之禮耶
答語類以爲難行然大全有告廟傳重之文可攷
○語類問七十老而傳則適子適孫主祭如此則
廟中神主都用改換作適子適孫名奉祀然父母
猶在於心安乎朱子曰然此等也難行且得躬親
耳○大全致仕告家廟文曰行年七十衰病侵凌
筋骸弛廢已蒙聖恩許令致事所有家政當傳子
孫而嗣子既亡藐孤孫鑑次當承緒又以年幼未
堪跪奠今已定議屬之奉祀而使二子墊在相與

佐之云云

無子者既立後後生子則當如何處之

答古人所行亦各不同當以禮律事勢斟酌處之
然胡文定所爲畢竟似是○通典漢諸葛亮無子
取兄瑾子喬爲子喬本字仲慎及亮有子瞻以喬
爲嫡故改字伯松喬卒後諸葛恪被誅絕祀亮既
自有後遣喬子舉還嗣瑾祀○晉賀循取從子紘
爲子後有晚生子遣紘歸本○名臣言行錄胡寅
傳曰文定之長子朱子大全曰胡公明仲侍郎出
爲季父後按胡文定公養其兄子寅後○國朝嘉

靖癸丑受教立嗣後生親子親子奉祀繼後子論以衆子毋得紛紜罷繼○嘉靖甲寅大臣議爲人後者遇本生父母絕祀則依法歸宗許立後之家改立其後若其父母已死不得改立則從旁親例班附

長子無後取從兄弟或再從兄弟之子而爲後則國典只爲長子之後而其父其祖之奉祀則傳之親子云亦有禮經之可據者乎

答長子立後而不得奉祀則禮防大毀此法由近世一相臣之議仍爲藉口之資棄禮經不易之典

惜哉栗谷集中立後議可攷○安嬪中廟後宮長子益

陽君次子德興大院君益陽君無子以興寧君爲繼 宣廟朝相臣沈守慶獻議以大院長子河源君奉安嬪之祀厥後遂成謬例云

高氏妻喪別室截主之說胡氏非之引朱子內子之喪主只附在祖妣之傍爲證朱子答萬人傑妻喪問目亦曰附祖母室歲時祭之東廂又家禮班附條小註先生云兄弟嫂妻婦附于祖母之傍又曰遇大時節請祖先祭于堂旁親附祭者右丈夫左婦女不從昭穆了在廟却各從昭穆附據此數條凡附位皆當

附入于本龕之內無疑但有一節不能無妨礙如木
位應附之孫或至三四則許多神主同入一龕必有
狹窄難容之患且如主人有亡妻既附于祖妣又有
兄弟附于祖考則是為嫂叔同入一室雖東西異坐
以生人之理言之則畢竟未安且朱子答陳燉妻喪
問目曰妻先亡別廟弟亡無後亦為別廟須各以一
室為之不可雜也此與家禮班附條不同却可疑然
弟與妻不可同附一室之意則分明又曰附畢於家
廟傍設小位以奉其主不可於廟中別設位也又家
禮大宗小宗圖下小註朱子曰嫂則別處後其子私

祭之據此數條又是別室藏主之論也將何所的從
耶

答所引諸條果不同然前數說似是定論惟當附
於祖先雖嫂叔同龕何嫌之有所謂各以一室不
可雜云者初非班附之謂也

附位之祭劉氏引朱子說謂右丈夫左婦女云云時
祭設位則附位皆於東序或兩序相向尊者居西云
此則不分男女只以尊者居西也兩說不同今當何
從

答果有二說而居右亦西上之意也然夫婦神主

相分未穩鄙家從下說

家禮班祔條云姪之父自立祠堂則遷而從之未詳其義

答曾問於鄭道可其答云云宋龜峯亦有說可攷
○鄭道可云班祔姪之父生則姪之父家無廟不
得不姑祔於宗子之父亦所以順昭穆之序也姪
之父亡而立祠堂則姪又不得越其私祠而就祔
於宗子之廟故不得不歸祔於其父之祠堂竊恐
人情有不得不然○宋龜峯曰姪之父兄弟行也
姪無後當祔祖而祖尚存不得祔故就祔于宗家

祖位及其祖死而其父立祠堂乃遷從親祖也蓋
此云姪之父從兄弟及再從兄弟也若親兄弟則
自家已立祠堂宜祔其姪何遷之有按家禮正衡
之說亦然
昏禮壻婦交拜之儀如何

答朱子已有定論可考而行之○語類問昏禮溫
公儀婦先拜夫程儀夫先拜婦或以為妻者齊也
當齊拜何者為是朱子曰古者婦人與男子為禮
皆俠拜每拜以二為禮昏禮婦先二拜夫答一拜
婦又二拜夫又答一拜冠禮雖見母母亦俠拜
昏禮同牢之牢字以牲看否以器看否所以同牢者

何義

答牢字有兩義而經傳多謂牲為牢○昏義共牢而食合豮而醕所以合體同尊卑以親之註共牢而食同食 牲不異牲也合豮有合體之義共牢有同尊卑之義

昏禮婦奠贄幣贄幣何物耶

答禮經諸說可考○曲禮婦人之摯榛栗脯脩棗棋音矩李註摯執物以為相見禮也○會通曰幣緇名石李註緇帛也量婦家貧富或緇或布隨宜用之不拘多少

舅姑已沒則新婦廟見其禮似自別未知如何

答儀禮詳之並與朱子說參考○士昏禮若舅姑既沒則婦入三月乃奠菜○朱子曰昏禮廟見舅姑而不及祖蓋古者非宗子之家不可別立祖廟故但有禰廟今只共廟如何只見禰而不見祖婦人贄幣既聞命矣壻見婦之父母亦皆有幣此禮可行否

答家禮有之雖非古禮行之無妨古禮并附參考可也○士昏禮壻入門東面奠摯再拜註摯雉也疏凡執摯相見皆親授受此獨奠之象父子之道

質故不親授也○士相見禮贄冬用雉雉用夏用

也 贄乾雉

喪禮固當從家禮而或有疏略未備處欲從儀禮則又有古今異宜難行處何以則不失其中歟

答當以朱子易簣時遺命為準然記者不一具列于左○朱子行狀先生病革門人問溫公喪禮曰疎略問儀禮領之門人治喪者一以儀禮從事○言行錄諸生入問疾因請曰萬一不諱當用書儀乎先生搖首然則當用儀禮乎亦搖首然則以儀禮書儀參用之乎乃領之良久恬然而逝

復衣當用平日常服之上衣耶

答當用死者之祭服禮經可考

復衣用於襲斂不妨否

答禮經可考○喪大記復衣不以衣尸不以斂鄭註不以衣尸謂不以襲也復者庶其生也若其以衣襲斂是用生施死於義相反士喪禮浴而去之人有親老臨期者欲預備喪具而恐未免左氏預凶事之譏未知如何

答當以禮經為準左氏此論似有為而發且朱子曰左氏說禮皆是周末衰亂不經之禮無足取者

○王制六十歲制七十時制八十月制九十日修
唯絞衾冒死而後制註漸老則漸近死期當豫
為送終之備也歲制謂棺也不易可成故云歲制
衣物之難得者須三月可辦故云時制衣物之易
得者則一月可就故云月制至九十則棺衣皆具
無事於制作但每日修理之恐或有不完整也絞
所以收束衣服紿單被也皆用十五升布為之凡
衾皆五幅士小斂緇衾禭裏大斂則二衾冒所以
韜尸此四物須死乃制以其易成故也
襲時奠于尸東何義耶

答儀禮疏云奠設于尸東者以其始死未忍異於
生其義可知也

家禮婦人喪服竹木為簪喪禮備要竹簪或用木為
之云云未知斬齊衰通用或竹或木耶

答家禮與儀禮不同附錄于下○儀禮喪服圖式
斬衰箭筭箭篠竹也箭筭長尺凡惡筭皆長尺斂
○齊衰惡筭有首惡者木理麤惡非木名也或曰
榛筭也以榛木為之

家禮男子斬衰者袒括髮齊衰以下皆袒免云云未
知斬衰者只括髮而無免齊衰者只免而無括髮耶

所謂括髮其制如何

答家禮此條果不詳備當以小記及語類為準○
喪服小記斬衰括髮以麻為母括髮以麻免而以
布註親始死子服布深衣去吉冠而猶有笄縱徒
跣扱深衣前衽於帶將小斂乃去笄縱著素冠斂
訖去素冠而以麻自項而前交於額上卻而繞於
紒如著慘頭然慘頭今人名掠髮此謂括髮以麻
也母死亦然故云為母括髮以麻言此禮與喪父
同也免而以布專言為母也蓋父喪小斂後拜賓
竟子即堂下之位猶括髮而踊母喪則此時不復

括髮而著布免以踊故云免而以布也○語類括
髮是束髮為髻鄭氏儀禮註及疏以男子括髮與
免及婦人髻皆云如著慘頭然所謂慘頭即如今
之掠頭編子自項而前交於額上却繞髻也

曲禮曰居喪之禮升降不由阼階則拜賓之時其亦
由西階而升降乎今家禮受吊主人哭出西向再拜
賓亦東向答拜所謂西向位其不在阼階下乎似與
曲禮相違可疑

答按禮始死拜賓在西階下東面而小斂後始就
阼階下西面也

古禮小大斂啓殯皆有拜賓之節荒迷哀殯之際一何繁文縟節之多耶家禮略之丘儀補之從家禮恐當如何如何

答應氏丘氏說似切至從古恐當

復衣不用於襲斂既聞命矣初死所覆之衾亦不用於斂襲耶

答溫公說可攷○溫公曰按士喪禮疏云大斂之時兩衾俱用一衾承薦於下一衾以覆尸則始死所用之衾至大斂卽以承薦非停而不用也

大斂變服家禮所無而奔喪條云又變服如大小斂

者何歟或疑大字衍如何如何

答據士喪禮大小斂皆有變服之節而家禮本條脫漏奔喪條非衍也

大斂後設靈座於故處所謂故處指何所耶

答將大斂先遷靈座於旁側大斂畢復設靈座于故處所謂故處指堂中而言也非謂棺前也置棺于堂中少西設靈座于堂中乃禮也家禮會成復靈座註云設于棺前儀節置於棺前皆失古禮之意既置棺於堂之西而設靈座於棺前則是果靈座之故處乎

人家殯宮火患甚可畏或有沙殯或塗殯者未知如何

答禮君大夫士殯皆用塗所以備火也溫公以漆棺未乾又南方土多螻蟻廢此不用以從其便今若以火為慮則或塗或沙隨宜為之

家禮斬衰首經九寸腰經七寸何義願聞其詳

答此與儀禮文雖異實則同當參考

家禮斬衰首經麻本在左末加本上齊衰首經本在右末繫本下何義

答儀禮註疏詳論之可攷也○士喪禮首經下本

在左牡麻經右本在上註首經斬衰之經也下本在左重服統於內而本陽也牡麻經齊衰以下之經也右本在上輕服本於陰而統於外疏按雜記云親喪外除鄭云日月已竟而哀未忘兄弟之喪內除註云日月未竟而哀已殺此言統內統外者亦據哀在內外而言本陽本陰者亦據父者子之天為陽母者子之地為陰而言也○喪服疏下本在左以父是陽左亦陽下是內言痛從心內發故也此對為母右本在上也

今俗首經之纓或不結而垂之未知如何

答不結非也禮意分曉

腰經古者小後散垂三尺至成服乃絞家禮成服始言散垂三尺不言絞之之時何歟

答曾以此問鄭道可答曰家禮無乃因言經制而追記散垂之說乎非必散於方絞之日無乃覽者當詳之乎好禮之家一從古禮而為之恐未為不可何必追散於將絞之時以違家禮本意乎云云其言似是

喪服綴衽之制齊斬皆同否

答喪服䟽可攷○喪服䟽斬衰衽前掩其後齊衰

衽後掩其前

喪服衰負版辟領或有不用於傍親者是果有說歟
答楊氏謂旁親不用衰負版辟領以為朱子後來議論之定者愚按儀禮衰裳之制五服皆同只以升數多少為重輕父母重故升數少上殺下殺旁殺輕故升數多云云儀禮雖輕服并無去衰負版辟領之文家禮至大功始去之後賢損益之意也其曰衰負版辟領惟子事父母用之此外皆不用云者乃楊氏之說也今之行禮者牽於楊說雖於祖父母及妻喪亦不用之殊失古禮之意矣鄭註

曰前有衰後有負版左右有辟領孝子哀戚無所不在丘氏曰孝子哀戚無所不在云者特舉最重者而言之耳又曰齊衰三年以下至不杖暮皆名齊衰而不異其制當從家禮本註為是云丘說恐得之

家禮卷首圖云衰負版適唯子為父母用之其餘不用者不裁濶中當從之否

答按功總以下之衰雖去負版辟領衰而濶中則與齊斬無異故楊氏曰衣服吉凶異制衰服領與吉服領不同也圖說舛誤不可從也

衰服破毀或製失其制欲改之如何

答禮經及朱子說可攷○喪服四制直衰不補註不補雖破不補完○大全李繼善問昨者遭喪之初服制只從俗苟簡不經深切病之今欲依古禮而改為之如何朱子曰服已成而中改似亦未安不若且仍舊

喪服圖式制服輕重之義條下小註云祖服孫大功若傳重亦三年似與註疏諸說不合未知如何答以上文所引疏說及喪服不杖期疏及家禮之意推之楊說之誤無疑○喪服不杖期條為嫡孫

疏曰嫡子死其嫡孫承重者祖為之期又曰長子
為父斬父亦為斬適孫承重為祖斬祖為之期不
報之斬者父子一體祖孫本非一體故也據此
孫本服大功而為傳重故加服期朱子家
禮亦然楊氏所謂亦三年者必是字誤
嫡孫持重死於喪中而無後庶孫代之不悖於禮耶
答通典論之頗詳可攷也但庾蔚之云猶父為嫡
居喪而亡孫不傳重分明是引古證今之語而未
詳其來歷可疑更詳之喪服圖式所論與庾說不
同見祖喪父死代服條以此遵行恐宜
族屬有恩義或加服以報之未知如何

答張子理窟論之詳矣量恩義之輕重心喪可也
○張子曰韓退之以小孤養於嫂故為嫂服加等
大抵族屬之喪不可有加若為嫂養便以有恩而
加服則是待兄之恩至薄無母不養於嫂更何處
可養若為族屬之親有恩而加等則待已無恩者
可不服乎昔有士人少養於嫂生事之如母死自
處以齊衰或告之非先王之禮聞而遂除之惟持
心喪遂不復應舉人以為得禮
前喪練後遭後喪凡筵當合設於一處耶服則常持
何服

答禮有明據可考而行也○士虞禮男男尸女女尸
尸疏虞卒哭之祭男女別尸○司几筵云每敦一
几鄭註云雖合葬及同時在殯皆異几體實不同
祭於廟同几精氣合几筵異○喪服小記父母之喪
偕先葬者不虞耐待後事其葬服斬衰註其葬母
亦服斬衰者從重也以父未葬不敢變服也○通
典杜元凱曰若父已葬而母卒則服母服至虞訖
服父之服既練則服母之服父喪可除則服父之
服以除之訖而服母之服右持重服
父母喪偕在道及下棺將何先後

答在道父先母後下棺則先母柩

父喪未殯遭祖父母喪則當何服

答通典父未殯服祖以周愚以為只服期年則是
無祥禫其可乎然古人之言如此不敢輕議

並有喪者前喪大祥當服其服而行祭否

答前喪大祥之祭服其喪服入哭後服大祥服祭
畢還服後喪之服可也嚴陵方氏曰服其除服而
後反喪服以示於前喪有終也

家禮男為人後者為其私親皆降一等私親之為之
也亦然據此則為出繼子當為大功而卷首服制圖

則降服不杖期何也

答喪服不杖期章可攷家禮圖本此而言

有人服期大功而出後者當依禮降一等乎

答不然通典已論之

出繼者為本宗親適人者再降否

答再降見儀禮若降一等與他兄弟無異

妾為女君服期女君不為之服妾又服女君之黨何義耶喪服小記從服者所從亡則已疏惟女君雖沒妾猶服女君之黨云云此禮可行否

答女君於妾無服見喪服註妾服女君之黨通典

論之女君沒猶服其黨者疏說雖如此於禮無見可疑

服中不聽樂亦有輕重親疎之差何以則合於禮意耶

答雜記及朱子說可考

妻從夫服皆降夫一等禮也為人後者之妻於夫本親當又降一等乎

答降二等似無疑

家禮不杖期條女適人者為兄弟之為父後者云父雖在亦服期耶不降是何義

答儀禮可考也○儀禮喪服大功章女子適人者為衆昆弟鄭註父在則同父沒乃為父後者服期也○記疏云容有歸宗之義歸於此家故不降也祖父生時嫡子及嫡孫皆死次孫當為承重而又死則祖父當以嫡孫例服期否抑只服大功否

答楊氏圖式已論之○喪服圖式范宣曰庶孫之異於嫡者但父不為之三年祖不為之周而孫服父祖不得殊也

母出則母黨無服否出後者為所生母黨當如何服耶

答據儀禮喪服及鄭氏說出母黨應無服為人後者所生母黨降一等為是

嫁母黨服如何

答嫁母黨經無不服之文通典亦言之但家禮嫁母出母服無異獨於其黨不同未知如何

外親適人者亦當降耶

答不降喪服疏可考惟為人後者為本生母黨當降

妻為夫之高曾祖家禮總古禮不著何歟

答橫渠已論之○問為夫之高曾宜無服而總者

何張子曰此亦古無明文至唐開元禮始為總宋朝猶然

舅之妻無服國制總當何從

答舅之妻謂之舅母古禮推不去開元禮及國制皆總從厚恐不妨

小記生不及祖父母諸父昆弟而父統喪已則否註稅者日月已過始聞其死追而為之服也此言生於他國而祖父母諸父昆弟皆在本國已皆不及識之今聞其死而日月已過父則退而服之已則不服也祖父母至親而以己之在遠不及識不稅其喪揆諸

情理終有所未安無乃鄭註或失本意抑有他義於其間耶

答小記註說固可疑也通典張亮果有云云

小功稅服則以小功而降在總者亦稅否

答檀弓及小記註詳之○檀弓曾子曰小功不稅則是遠兄弟終無服也而可乎○小記降而在總小功者則稅之

稅服是指服期已過而始聞者耶抑垂盡而聞必滿月數耶

答古人論之詳具于下○晉元帝制小功總麻或

垂竟聞問宜全服不得服其殘月○賀循曰不稅者謂喪月都竟乃聞喪者耳若在服內則自全五月

人或有夏日三上食者如何

答儀禮註疏有所論○士喪記燕養饋羞湯沐之饌如他日註饋朝夕食也疏鄭註鄉黨云不時非朝夕日中時一日之中三時食今註云朝夕不言日中者或鄭略言亦有日中也或以死後略去日中直有朝夕食也

導柩右旋者何義

答此可考既夕禮也○既夕禮御者執策立於馬後哭成踊右旋出疏曰右者亦取便也

方相魃頭狂夫為之何義

答諸家說可考○集說軒轅本記云帝周遊時元妃螺祖死于道因置方相亦曰防喪蓋始于此○風俗通曰周禮方相氏入墟驅魃像魃像好食死者肝腦人家不能當令方相立於墓側以禁禦之魃像畏虎與柏故墓上樹柏路頭立石虎○魃頭會通音鬼首也亦方相今逐儼有魃頭○狂夫為之方氏曰狂疾以陽有餘足以勝陰慝故也

祖奠之祖字何義

答禮註與諸家說不同當參考○儀禮既夕禮有司請祖期註將行飲酒曰祖祖始也疏死者將行亦曰祖○漢書臨江王傳黃帝之子累祖好遊而死於道故後人祭以為行神祖祭一饗飲也合葬是同槨耶只是同壙耶妻當祔於何方

答禮記及朱子說可考○檀弓孔子曰衛人之祔也離之魯人之祔也合之善夫註生既同室死當同穴故善魯疏祔合葬也離之謂以一物隔二棺之間於一槨中也魯人則合並兩棺置槨中無別

物隔之○朱子曰古者槨合衆材為之故大小隨人所為今用全木則無許大木可以為槨故合葬者只同穴而各用槨也○陳淳問地道以右為尊恐男當居右曰祭時以西為上則葬時亦如此方是

同壙而葬者若待後喪而掩壙則其間日子稍遲似為未安

答張子既有教恐不可違然為日若久似不可膠守耳

人有繼室或三室則其葬其祭似皆合祔而今人多

以有子者為主無子之妻或不作主恐乖禮意如何
如何

答程張朱子論之已詳可考也○程子答富鄭公
曰合葬用元妃配享用宗子之所出遺書○張子
曰祔葬祔祭極至理而論只合祔一人夫婦之道
當其初昏未嘗約再配是夫只合一娶婦只合一
嫁今婦人夫死而不可再嫁如天地之大義夫豈
得而再娶然以重者計之養親承家祭祀繼續不
可無也故有再娶之理然其葬其祔雖為同穴同
筵凡譬之人情一室中豈容二妻以義斷之須祔

以首娶繼室別為一所可也理窟○朱子曰程先
生說恐誤唐會要中有論凡是嫡母無先後皆當
並祔合祭與古者諸侯之禮不同又曰夫婦之義
如乾大坤至自有等差故方其生存夫得有妻有
妾而妻之所天不容有二况於死而配祔又非生
存之比橫渠之說似亦推之有大過也只合從唐
人所議為允况又有前妻無子後妻有子之礙其
勢將有甚杌隉而未安者惟葬則今人夫婦未必
皆合葬繼室別營兆域宜亦可耳大全

主人贈何義

答主人贈者重君之賜而設也後世雖無君贈之禮而家禮存之疑亦是愛禮存羊之義歟

開塋域祝辭云今為某官姓名葬日祝辭云今為某官封謚而不稱姓名願聞其所以異

答開塋域與葬時祠后土祝辭或稱姓名或稱封謚前後不同必有其義而未可知也

或云檀弓請謚於君曰請名以諱故不稱姓名歟未知是否

禮言反哭而或以廬墓為善將何適從

答栗谷所論可考也○栗谷曰反哭固正禮但人效嘖遂廢廬墓反魂還家妻子同處禮防大壞凡

喪親者自度一一從禮則當依禮反魂如或未然則當依舊俗廬墓可也

反哭條云祝奉神主入就位櫛之然則自墓來時不櫛而納于靈車耶

答常時祭祀奉主櫛置西階卓上啓櫛奉主出就位此則非若有事時故奉主直入就位仍櫛之謂歟豈有自墓來不櫛而今始櫛之哉活看可也

禮大小喪練後葬後有歸家之節願聞其詳
答禮經及朱子說詳之○喪大記大夫士父母之喪既練而歸朔日忌日則歸哭于宗室諸父兄弟

之喪既卒哭而歸註命士以上父子皆異宮庶子為大夫士而遭父母之喪殯宮在嫡子家既練各歸其宮至月朔與死之日則往哭于宗子之家期服輕故卒哭即歸也○婦人喪父母既練而歸期九月者既葬而歸註喪父母謂婦人有父母之喪也練後乃歸夫家也女子出嫁為祖父母及為父後之兄弟皆期服九月者謂本是期服而降在大功者哀殺故葬後即歸也

初虞用日中再虞三虞則皆質明者何義歟

答禮經可攷○士虞禮日中而行事註朝葬日中

而虞君子舉事必用辰正也再虞三虞皆質明疏辰正者謂朝夕日中也以朝有葬事故云日中而行虞事也再虞三虞皆質明者以朝無葬事故皆質明而行虞事是用朝之辰正也

不及期而葬者虞卒哭亦依常例行之則其無未安之意歟

答禮經可攷○喪服小記報葬者報虞三月而後卒哭註報讀為赴急疾之義謂家貧或有他故不得待三月死而即葬者既疾葬亦疾虞虞以安神不可後也惟卒哭則必俟三月

倚杖於室外者何義當倚於室外之東乎西乎

答小記虞杖不入於室附杖不升於堂註虞祭在寢祭後不以杖入室殺哀之節也士虞禮主人倚杖入註主人北旋倚杖西序乃入所以倚於西序古禮虞祭男女序並反於初喪必男西女東而其升降男子亦由西階而其入室也近於西序故仍以倚之所以取其便也今家禮位次變於古而丈夫處東西上則其倚杖亦於東壁下可也或云主

升降必由西階則倚杖之所不必變古未知是否

家禮虞祭無祭神而丘儀補入是何意耶

答家禮虞卒哭大小祥及禫祭並無祭神之文而只於祔祭有之又其下註特言祭祖考妣則其於新主無祭神之禮明矣退溪說可攷丘氏補入恐非家禮本意意者所謂祭神者祭謁也吉祭則既奉主於其位而不可虛視其主故必先拜而謁之然後降神禮也至於新主則三年之內奉置靈座而孝子常居其側未練之前又有朝夕哭以象平日昏定晨省未嘗一日離也雖遇行祭之日無可祭謁之義故不設此禮而只入哭盡哀而已歟○退溪答鄭道可曰虞祭無祭神非闕漏也是時如

事生如事存之兩際故去參神以見生前常侍之意行降神以見求神於恍惚之間此甚精微曲盡處瓊山率意添入當從朱子

告利成或西面或東面之異何義歟

答虞祭喪祭故西面告卒哭吉祭故東面告也

孫祔於祖禮也而祖死未久尚在几筵則孫喪祔祭當於何設耶

答凡祔從昭穆祖父母在則當間一代而祔於高祖今者祖已死喪雖未久猶當祔祖以昭穆同故也禮經詳焉

退溪先生曰虞祭漸用吉禮文稍備著網巾似當而禮文無據蓋網巾出於後世故禮文不載耶但小記云總小功虞卒哭則免喪事主哀故雖漸吉而反用哀節也以此言之虞不用網巾似無妨云云詳此退溪之教則虞祭用網巾雖似未安而卒哭後則用之似若不妨今人或卒哭後著布網巾者未知如何答丘氏曰今網巾與纚頗相似但古禮只言其去纚之節而不言其還施之時至祔祭主人以下沐浴櫛髮則此時似當用纚而無明文開元禮及杜氏說雖與古禮不同喪人當斂髮之義則似有據

未知如何

葛經乃古之卒哭所受之服而丘氏以為練服之經今可遵行否且卒哭之葛用練乎用麤皮乎

答卒哭受服後世不行丘氏仍以葛為練服之經正合古禮也禮經初不言熟則疑用麤皮耳

禮以月數者數閏以年數者雖有閏不數之若父在為母者當十一月而練則亦以月計者其間若有閏月則當計之耶

答父在為母雖十五月而畢喪然實具三年之體一故十一月而練者實當期年之數也不可謂以月

計者而筭閏也

或云十一月服練之制乃父在為母之禮夫之為妾不當爾也未知此說亦有據否

答或說誤禮經諸說可考○雜記云期之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鄭註云此謂父在為母為妻亦伸疏云夫為妻年月禫杖亦與母同見喪服杖期章及為妾章註疏

服期者於小祥除服之後即著吉服耶

答祭後易以素服如忌日服色待後日始吉服可也

若父先亡已入祠堂而母死則只告先考而入祔不須并告先祖耶有事則告雖小事尚然况新主祔廟何等大事而可昧然歸匣耶妄意雖母死祔父不行遞遷而并告先祖似不可已如何如何

答并告祖先亦無妨

大祥後不計閏如何

答據先儒說大小祥以年數則不計閏宜矣禫則本當在祥月之中雖從鄭氏間一月之說猶是以月數則禫之不計閏無據家禮所謂不計閏者統言自喪至此非必謂祥後也張子說似分曉○鄭

玄曰以月數者數閏以年數者雖有閏不數之○

張子曰三年之喪禫閏月亦筭之

父在母喪十五月禫後當行吉祭否

答吉祭乃四時祭外之別祭蓋喪三年不祭故喪畢而合祭於祖廟仍行遞遷之禮也若父在母喪則父爲主以朱子答竇文卿書觀之雖妻喪廢家廟四時正祭而以答范伯崇書觀之雖父母喪亦似不廢當更詳之妻喪中家廟正祭如果不廢而妻喪又是祔位無遞遷之禮則喪畢後吉祭似無義恐不當設如何

父先死已入祠堂則母喪畢後吉祭亦必待踰月乎
答似然

祧主理於何處

答朱子說可考○朱子曰只得如伊川說埋於兩階之間而已某家廟中亦如此兩階之間人迹不到取其潔耳今人家廟亦安有所謂兩階但擇淨處理之可也思之不若埋于始祖廟邊緣無箇始祖廟所以難處只得如此○又曰禮記歲於兩階間今不得已只埋於墓所
父喪稱外憂母喪稱內憂世人或有互稱之者未知

何者為得

答高峯說恐得之○竒高峯曰鄭季涵澈以內艱為父憂外艱為母憂余攻其反說李季真後白亦以季涵之言為然余曰何以父為內母為外耶答曰母是外家故謂之外也其說不經考朱子行狀以母憂丁內艱余於是知兩君之見為謬也厥後偶見圃隱集年譜其中正以父憂為內艱母憂為外艱然後又知兩君之言有所傳習而世俗流傳之誤亦已久矣

今世士大夫家或祭四代或祭三代何者為得

答祭三代乃時王之制然高祖當祭不但程朱有明訓我東先賢如退溪栗谷諸先生皆祭高祖云

人家行祭或早或晚未有定式何者為得

答先儒說可考○陳氏曰少牢大夫之祭宗人請期曰朝明行事子路祭於季氏質明而始行事晏朝而退孔子取之此周禮也然禮與其失於晏也寧早則雖未明之時祭之可也○張子曰五更而祭非禮也○朱子語類先生凡遇四仲時祭隔日滌倚卓嚴辨次日侵晨已行事畢

祭飯啓蓋宜在何時

答祭時挿匙飯中雖在侑食之時啓蓋則應在初獻之後未讀祝之前以特牲饋食禮觀之可知

時祭闔門所謂厭也願聞厭之義

答曾子問詳之○曾子問註厭是饜飲之義謂神之敬享也厭有陰有陽陰厭者迎尸之前祝酌奠訖為主人釋辭於神勉其敬享此時在室奧陰靜之處故云陰厭陽厭者尸謾之後佐食徹尸之薦俎設於西北隅得尸明白之處故曰陽厭制禮之意不知神之所在於彼乎於此乎其庶幾其享之

而厭飲也

禴祭之義可得聞歟擊蒙要訣闕之亦何義歟

答栗谷曰祭禴恐豐于昵然以先儒說參考祭亦

不妨今好禮之家多行之者宋龜峯曰祭禴祭之

其饑而稷缺闕云不○禮輯曰父廟曰禴禴者近也

○程子曰季秋成物之始亦象其類而祭之○朱

子曰某家舊時常祭立春冬至季秋三祭後以立

春冬至二祭近禘祫之祭覺得不安遂去之季秋

依舊祭禴而用某生日祭之適值某生日在季秋

遂用此日

願聞忌祭之義

答忌者含恤而不及他事之謂非祭名也宋儒始

以義起禮經及先儒說可考○檀弓曰忌日不樂

○祭義曰君子有終身之喪忌日之謂也忌日不

用非不祥也言夫日志有所至而不敢盡其私也

○朱子曰古無忌祭近日諸先生方考及此

忌日服色古今異宜未知何以則不違於禮意耶

答當以張子朱子說及退栗諸先生之教參酌行

之

並祭考妣則告辭與祝辭似當添一兩語

答固然告辭遠諱之辰敢請下當添顯考顯妣

社并神主出就云云祝辭歲序遷易下當添某親

考妣隨所稱諱日復臨云云

考妣忌日固當舉哀祖父母以上忌則當如何哭之

亦宜否

答丘儀似可行○丘氏儀節考妣及祖考妣近死

則舉哀祖考妣遠死則否按逮事祖考

同春堂先生文集卷之九

